

傷寒經註

乾 隆丙戌暮春重鐫

海陽程扶生著

丁易寒王註三言

勤慎堂藏板

重訂傷寒經註序

景瑜

四庫全書

仁天下之事不一。活人爲大。活人之事亦不一。醫爲重。而醫之中。惟傷寒爲更重。然醫之爲道。能活人。亦能殺人。習是者。不可不知。尤不可不慎。此扶生程先生所註張仲景傷寒論。而尊之爲經。乃誠萬世不朽之書也。夫天地好生。恐人天扎。故自混茫。

開而三皇出伏羲御世百餘年卽有神農氏爲醫家之祖軒岐以下雖代不乏人而如漢末之張仲景則醫中聖也第業醫者多能讀仲景之書者甚少賴天心仁愛不忍生民死於庸醫手旣生仲景以接上聖之傳千百年後復生程扶生先生以明仲景之書先生能明仲景之書又慮世人不

能明仲景之書。達仲景之法。於是將仲景之書分經別類。次爲六經。六經之下復分別太陽辨證爲一卷。汗後爲一卷。悞攻爲一卷。陽明攻下爲一卷。表散爲一卷。少陽共爲一卷。太陰共爲一卷。少陰溫散爲一卷。清解爲一卷。厥陰共爲一卷。可與不可爲一卷。俾讀者開卷了然。洞徹本末。顯微。

闡幽並無疑議。予向遊楚玉薛夫子之門。  
每讀成無己傷寒論頗覺快意。中間不無  
缺畧。陶節菴傷寒六書茫無頭緒。悞後學。  
不淺。喻嘉言尙論篇程郊倩傷寒條辨皆  
自超偉力辨叔和之僞謂叔和以己意附  
入仲景之書言之最暢。若二公亦不可謂  
無功於仲景。然總未若扶生先生之註釋。

詳晰斟酌盡善使人按法施治百無一悞。嘗從坊肆搜求並未之見奈吾新安僻處萬山有此枕中之秘不能廣行於世予嘗欲造先生之廬請廣行其書不意丙辰赴都門已未卽從戎黔中職司牧民萬里間關無從通問嗣雖移牧宿州而路當孔道日不暇食故又無心及此壬申歸林思欲

完此一段活人公案而先生早已謝世訪其遺版因年久散軼重訂力綿徒鬱鬱於懷而已幸予諸弟霞建廸生禹成虞尹樂善好施首先捐資以壽梨棗悉遵先生原註原序一字不敢損益至於先生文章品行前序甚詳予不復贅嗟乎先生與先君子生同里少同學長同應試其意氣之相

得道誼之相深。不減古人。今先生竭數十年之心血。註書未能遍行於世。而予爲先生行之。不獨先生含笑九原。想我先君子亦樂後人能成先生之志。廣先生之仁。於不朽也。是爲序。

康熙己卯歲仲秋月新安黃允亮硯亭氏述

張仲景傷寒卒病論原序

卒當作雜

論曰。余每覽越人入虢之診。望齊侯之色。未嘗不慨然嘆其才秀也。怪當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醫藥。精究方術。上以療君親之疾。下以救貧賤之厄。中以保身養生。但競逐榮勢。企踵權豪。孜孜汲汲。唯名利是務。崇末棄本。華外悴內。卒然遭邪風之氣。嬰非常之疾。患及禍至。而方震慄。降志屈節。欽望巫祝。告窮歸天。束手受敗。齋百年之壽命。持至貴之重器。委付凡醫。恣其所措。咄嗟嗚呼。厥身已斃。神明消滅。變爲異物。幽潛重泉。徒爲涕泣。舉世昏迷。莫能覺悟。至於是也。余宗族素多向餘二

百建安紀年以來。猶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傷寒  
十居其七。感徃昔之淪喪。傷橫夭之莫救。乃勤求古訓。  
博采衆方。撰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陰陽大論。胎臚藥  
錄。併平脉辨證。爲傷寒卒當作雜病論。合十六卷。雖未能

盡愈諸病。庶可以見病知源。若能尋余所集。思過半矣。

夫天布五行。以運萬類。人稟五常。以有五藏。玄冥幽微。  
變化難極。自非才高識妙。豈能探其理致。上古有神農。

黃帝岐伯。伯高雷公。少俞少師仲文。中世有長桑扁鵲。  
漢有公乘陽慶。及倉公。下此以往。未之聞也。觀今之醫。  
不念思求經旨。以演其所知。各承家技。終始順舊省疾。

問病務在口給。相對斯須。便處湯藥。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人迎趺陽三部不參。動數發息不滿五十。短期未知決診。九候曾無髮鬚。明堂闕庭盡不見察。所謂管窺而已。欲視死別生實爲難矣。孔子云。生而知之者上學。則亞之多聞博識。知之次也。余宿尚方術。請事斯語。漢長沙守南陽張機著。

以仲景之聖。猶自居於學知。無如今人總是不學也。不學又惡可爲醫。

今人之聖不及仲景。乃相對斯須。便處湯藥。自以爲能。世亦稱之曰能。而豈知正以此誤人也。東坡云。京

傷寒藥方言序  
師國醫手裏死漢尤多。多于草率也。讀仲景自序當悚然汗下矣。

不學文體可也

以仲景之聖諱曰昌黎與呼班校令人駢異不識  
與其姓并南歸故號仲景

張仲景之名間朝崩吸之久逆余謂道氏傳

通於裕鄭張仲景主實急軟安其子云弘潤而

未暇來答此對曾無疑謬知堂闕與盡不畏其  
不文至人吸芝潤三暗不寒誰知翁是不識

問氣微耳

序

令海陽數載期與民休息訟者平之爭者息之孱弱者扶之頑梗者化之饑寒者恤之流亡者集之獨民之疾痛呻吟者不能躬爲按切而湯藥之也簿書之暇間召醫與語類皆粗疎淺陋不覩靈素金匱之書不辯表裏先後之宜者故諱疾忌醫昔人所誠而吾寧冒此不辭者蓋不敢以一身之重恣其所措也而蚩蚩下民且欲恃以解其疾痛之呻吟豈有幸歟故嘗以人民至重醫典至距擬欲疏請

當寧謂國家設庠序以敦士風設醫學以植民命造士三

年一試。造醫亦宜三年一校。課士以學庸語孟易書詩禮之經命題。課醫亦宜以本草靈素金匱之經發難。三校而經明行脩。功効著見者。則以升之京國保。

皇躬而掌民疾。且以之爲師。俾出令治醫事。其不通經書大義者。則不許懸壺。以天枉民命。郡邑醫學。亦宜裒聚生徒。講論六微之變。窮究三品之宜。日以四診十全。更相課督。一如周禮稽事制食遺法。如此十年。醫道必有可觀。斯民必可全躋仁壽。然而醫道榛蕪。於今已極。求一醫而不可得。求一醫師而更不可得。必欲如是考校之難矣。見程子所著醫解及所註傷寒經。始知井里中

未嘗無博古通今之儒。出而爲濟人利物之事。以解斯民疾痛之呻吟也。程子少習孔孟。壯事軒岐。抱文正活人之志。效玄晏閉戶之風。予嘗欲見之。而其人乃廉潔自持。衡泌忘老。不輕以足跡入城邑。醫解一編。貫穿經子。獨抒靈慧。其於人身藏府經絡。脉理病情。直欲隔垣而見也。經註一編。發傷寒之蘊奧。闡仲景之微言。訂叔和之繙亂。補無已之缺失。若石室雲封。而忽剖千年之藏也。若闔屋夜坐。而忽然一燈之照也。昔軒岐御世。皆以君相任醫藥之權。長沙作論。亦以守官現弘慈之身。今余爲

聖天子休養斯民。而痼瘞乃身。不能盡爲全其生命。心甚惕之。有程子可以補余所未及。而代予解其疾痛之呻吟。豈非生斯邑者之幸。而主斯邑者之快乎。脫一日者。聖天子下校醫之令。則所云掌民疾。作醫師者。非若人孰克當之。然程子之學。見聞仲景。羽翼農軒。精思闡不傳之秘。妙解開未發之蒙。則其所以守先待後者。又功在萬世。而匪僅爲一時補救已。予快覩其書。因樂爲之序。康熙辛亥仲夏。上浣海陽令東垣梁士灝松圃書於綠

个亭中



傷寒經註序

從古聖賢憂勤警惕厲皆以生民之憂患爲心故開闢以來政教未備炎黃兩聖人遂躬爲醫藥之事若僦貸季岐伯伯高少俞鬼臾區諸人皆開天明道之聖也嗣是而伊尹製湯液越人著難經諸如和緩文摯倉公之傳皆以絕技鳴世而文或不傳唯漢長沙守仲景辨論傷寒製方一百一十三立法三百九十七而醫門始有宗主此猶儒之有宣聖釋之有牟尼也故其書歷代寶之謂是金匱至文玉函秘旨然其書具存而人常不之讀者則以意指精深無有人焉爲之闡明宣發也夫孔聖

之書得伊川晦庵註之而後其教大彰釋氏之書得玄  
奘羅什譯之而後其旨弘宣脫使匱函之藏終秘而不  
發則是後學懵懵終無由登仲景之堂而知其方法也  
我叔氏憂之故二十年來精神志慮無不與仲景之靈  
光相接要寐之間如見仲景於堂奧焉羹牆之間如聞  
仲景之詔語焉始焉化叔身爲仲景身而傷寒有經繼  
焉化仲景身爲叔身而傷寒有註迨經註成而叔氏之  
仁以彰叔氏之心以苦矣蓋叔氏平日於易書詩禮其  
信屈聱牙若莫不精厥疏解故於仲景之文只如平易  
而語之於河洛疇範其幽深難測者莫不洞其玄妙故

於仲景精微之理。只如尋常而救之。其學轉故其言詳。其理融故其辨晰。其旨約故其辭文。仲景之書嚮讀之而覺其湮晦者今讀之而昭如日星也。嚮讀之而多所窒礙者今讀之而坦如周行也。嚮讀之而疑有斷缺者今讀之而連如貫珠也。夫經書之難讀也一苦於條理不清一苦於意指不明。叔氏旣爲之別其條理復爲之標其意指又復爲之簡雋其文詞令讀者諷詠紬繹而不之倦。自今以往將無人不可讀仲景書遂無人不可用。仲景法是叔氏以苦心作慈航而渡盡累刲病人實以苦心作慈航而渡盡累刲病人。自今以往若復有身

作醫人不肯讀仲景書不識用仲景法者則是累刲沉淪不可救拔之人雖叔氏亦未如之何也已矣正親炙最久幸當吾世而得見此書因述其立心之仁而用心之苦如此而叔氏之所憂勤惕厲者又在雜病經註矣

教下愚姪正頓首拜序



傷寒經註自叙

黃帝之經。備藏府陰陽之理。而藥治弗載。神農之經。具草木金石之治。而方法未詳。求其按經絡。分表裏。當溫涼寒熱之宜。盡攻補和解之妙。別先後緩急之序。以立法配君臣。佐使之用。以成方則。張子仲景。傷寒論實與神農黃帝二經。鼎立天地。而不可缺一者也。顧其爲書義例繁多。意旨精深。倉卒之間。難於檢窺。英敏之士。未易貫穿。晉太醫令王叔和採錄成書。既有繙亂之嫌。而亦不無遺失之憾。宋成無巳順文爲註。雖有發明之功。而翻多隱晦之義。是以千古以來。有志仲景者。率多徘徊。

徊門外如仰泰山之巔無階可升如觀東海之洋無涯可就而傷寒論一書遂若存若亡不得與農軒二經朗然並昭千古夫仲景之牆數仞不得其門而入曷知其門內之美富彼瑣瑣者無足論矣即以王履陶華韓祇和之賢猶或謂古方不可以治今病或謂仲景書爲即病之傷寒設不爲不即病之溫熱設試畧論之今所用柴胡承氣白虎五苓理中建中諸湯皆古方也果可以治今病乎不可以治今病乎又試畧論之太陽篇中麻黃桂枝諸湯爲即病之傷寒設也青龍越婢諸湯亦爲即病之傷寒設乎陽明篇中葛根吳茱萸諸湯爲即病

之傷寒設也。白虎承氣諸湯亦爲卽病之傷寒設乎。少陽篇中小柴胡湯加桂枝乾薑者爲卽病之傷寒設也。其加大黃芒硝者亦爲卽病之傷寒設乎。三陰篇中附子四逆諸湯爲卽病之傷寒設也。其或用黃連黃芩諸湯或用承氣白虎諸湯亦爲卽病之傷寒設乎。內經曰。熱病者皆傷寒之類。則熱病自應統於傷寒。又曰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則自太陽而後亦難盡別其孰爲寒病。孰爲熱病。故仲景書寒法熱法。寒方熱方。種種備具。以俟醫者之臨時酌。而世人每謂仲景書爲卽病之傷寒設者。總由未悟青龍白虎二方爲發散熱病之。

劑。又。不。悟。熱。病。治。法。已。具。於。三。陽。合。病。之。中。又。不。悟。夫。  
熱。入。少。陰。當。以。黃。連。阿。膠。猪。膚。石。脂。葷。益。腎。中。真。水。以。  
消。亢。極。之。陽。不。當。混。以。三。陽。治。法。重。亡。其。陰。而。吠。聲。逐。  
影。以。謗。前。聖。雖。無。傷。於。仲。景。之。高。大。而。有。識。之。士。已。笑。  
其。言。之。謬。妄。矣。或。又。謂。傷。寒。爲。東。垣。正。脈。或。又。謂。熱。病。  
當。推。河。間。此。猶。子。貢。賢。於。仲。尼。之。論。也。自。唐。宋。以。來。凡。  
以。醫。名。世。者。亦。孰。有。一。人。不。私。淑。於。仲。景。而。能。上。接。岐。  
黃。之。緒。乎。青。龍。白。虎。承。氣。諸。湯。爲。河。間。之。權。輿。麻。黃。瓜。  
蒂。陷。胸。諸。湯。流。子。和。之。濫。觴。理。中。建。中。諸。湯。闡。東。垣。之。  
闔。與。瀉。心。柴。胡。諸。湯。開。丹。溪。之。門。戶。辟。之。四。時。四。子。各。

爲一時而仲景則身備四時之氣。又辟之六龍。四子各爲一龍。而仲景則見群龍於無首。蓋所謂建中和之極。金聲而玉振之後。有作者莫之能尚已。知承先人緒餘。清興以來。卽伏誦是書。於成氏所註。幾鐵三折。漆三滅矣。反覆尋繹。終覺疑義之未徹。近復得喻氏尙論一篇。快論掀翻。妙義標豎。破前人之窠臼。開後學之悟門。足爲張子功臣。而經文時有缺遺。節次猶有未安。臆見過逞。則高明之所蔽亦尙未能盡合於經旨。是以極深研慮。叅互攷訂。爲之次其簡編。發其歸趣。倣胡氏周易通解例。比類發明。倣朱子學庸章句例。逐條標釋。使分之。

而條目釐然畢見者合之而綱領具張要使天下後世之讀仲景書者循循有可入門而不憚其義例之繁多雖或仲景當日之意不必如此分析而吾所以接引後學之心則可告無罪於前聖也夫仲景之書所教人者止此方法耳理所不易謂之方以心運方謂之法後人之心原不殊於前聖之心則前聖所謂方法者未始不在吾人一心中謂仲景方法爲不可學則必天地間更有一方法也謂天地間更有一方法則人在天地間更必更有一心也而豈其然哉所望後之醫人以農軒二經與仲景此經朝夕講貫堅其心以鑽研虛其心以領

受。持。自。性。靈。覺。接。上。聖。光。明。使。前。聖。立。方。制。法。之。意。無。  
不。洞。其。所。以。然。則。所。謂。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  
者。卽。不。必。盡。泥。其。方。定。守。其。法。而。推。而。行。之。神。而。明。之。  
自。可。以。吾。心。應。變。於。不。窮。而。後。出。而。爲。醫。庶。不。以。活。人。  
之。事。爲。殺。人。之。具。也。夫。曰。傷。寒。論。則。仲。景。所。自。名。尊。之。  
爲。經。則。區。區。之。志。而。亦。天。下。萬。世。志。也。其。在。昔。人。已。名。  
之。爲。金。匱。玉。函。經。矣。豈。獨。汙。闊。之。言。阿。私。所。好。哉。昔。屠。  
維。作。噩。之。歲。天。中。令。節。海。陽。蒿。庵。程。知。自。叙。



斯也。雖之處天中，今請以御尚，益堅其自尊。

之爲金韻

爲聲韻圖

之學爲號人

自知以寄人

詠唱次第

不同其體，以然顏被韻

傷寒經註序

生居未滅。欲挽刲運者。類多放生戒殺之言。以爲上天好生而促之死。非仁也。予獨謂刲運深重。不兵刑而致民橫天者。莫多於業醫之家。何則。爲其事者。理未抉軒岐之奧。眼未洞臟腑之宜。大率鹵莽滅裂。膚淺庸陋。以人命嘗試。是生民之命。半死於病。亦半死於藥。勿藥而病未必死者。妄藥之而病無不死。哀我人斯生。多醫多藥之地。不得能醫。能藥之人。何不幸與。然天終不忍衆生之梏亡天札。每數百年間。篤生好學深思之儒。闡前人未竟之緒。爲後賢明道利生張本。則吾扶生叔氏實。

天心仁愛所存假之手目心思以普利濟于無窮者也。叔氏夙根穎異每讀書炯炯眼光直爍紙背醫解一編久已膾炙海內尤念傷寒一證爲諸病大樞要于此了然洞徹雜證可迎刃而解求其純粹以精極生人之聰明才智未易出其範圍如張子仲景傷寒一書真堪綱維萬世第其旨遠詞奧義例繁多俗人旣不欲讀淺人又不能讀遂令張子之書幾同古篆斷碑知其寶莫能窺其用叔氏長承家學摩挲是編見其當然又見其所以然于是舉仲景傷寒論而尊之爲經理洽智融條分縷晰有總註有詳註一展卷而大義釐然俾涉仲景之

藩籬者觸目印心相悅以解未窺仲景之皮毛者由此  
方便接引漸透玄關覺有天地以來不可無神農黃帝  
之書卽不可無張子仲景之論有張子仲景之論卽不  
可無我叔氏之註後之人得此一編豁超方之眼因時  
審證因病應藥必能妙寒熱溫涼之用盡和補攻伐之  
長生人之命非惟不死于藥併可不死于病然則生吾  
叔氏而後者又何其幸哉將見由一人推及千萬人自  
今日至于未來際好生之功劫運之挽孰大于此龍雅  
佩至教讀其經註謂明道利生實係此書急請剖劂以  
當法施又以篇章浩瀚力難流通予友吳子文白趨善

若涓捐金首倡。一時具眼高流。忻然樂勦叔氏與諸君子不可謂非增上勝緣也。

康熙七年戊申季春月教下愚姪猶龍頓首序



傷寒經註總目

凡例

叙說

王叔和傷寒例

張仲景傷寒雜病論原序

辨脈法第一

平脈法第二

太陽辨證第三

太陽汗後第四

太陽誤攻第五

陽明攻下第六 三陽合病附

陽明表散第七

少陽證治第八 遇經不解病附

太陽證治第九

霍亂附

少陰溫散第十

少陰清解第十一

厥陰證治第十二

差後勞復陰陽易病附

金匱百合狐惑陰陽毒病附

辨可與不可第十三

金匱玉函雜病經註嗣出

凡例

張仲景著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自王叔和採錄成傷寒論。而金匱要畧所載之雜病。遂不與俱傳。今要畧所載瘡溼賜病。比傷寒論較多數條。此皆叔和採錄所遺也。叔和疑瘡溼賜爲雜病。故仍存之。雜病中而爲其有太陽病三字。又不敢不收入傷寒論。是以逸去數條。而曰宜應別論也。今仍遵仲景意旨。列之太陽辨證中。凡要畧所存。皆爲補入。若雜病論中。此三證則不必復存也。

百合。狐惑。陰陽毒。皆傷寒病也。不知叔和何以逸之。

雜病中或以是三病者無有六經可附也然霍亂差後諸病亦曷嘗有六經可附耶今仍採入傷寒論以復仲景之舊百合病當附差後狐惑當附之陽明陰陽毒當附之太陽也

六淫之氣皆足病人寒水之後風木次之故有寒病即有風病與之爲類風木之後君火次之故有溫病即有風溫與之爲類相火之後溼土燥金次之故有渴病即有溼病瘡病與之爲類仲景俱列太陽辨證中謂均是太陽客邪也喻嘉言則昔稱先辨駁叔和不遺餘力不知何以併遺瘡溼渴豈亦謂此三種宜

別論耶。然失仲景辨證本意矣。

後人每疑傷寒論非全書，謂其止可治寒病，不可治熱病也。然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爲溫病，發汗已身灼熱者名曰風溫。仲景篇首早已挈明其病，喻嘉言尙論一篇，議論奇快，當爲千古傳誦。不知何以併遺二種，其意或欲以溫熱之病另爲一書，而後書未見。前書已傳，不能博取廣覽者，將謂傷寒論真缺熱病也。此爲仲景之累，不小故急辨正。

尙論篇中經文遺漏者，尚有數條，此則絕學無助。未及校正之過歟。

方有執傷寒條辨以風傷衛寒傷榮風寒兩傷榮衛爲三大綱。喻氏因之遂以桂枝麻黃大青龍三方分爲三卷。以統太陽之大綱。既以三方分統太陽。遂不得不削去瘡溼賜三證。然青龍白虎二湯本爲解散溫熱病而設篇首旣削去溫熱一證。卷中何以獨存青龍白虎二方。且以三方分統太陽。凡附於三方之後者。總有所未安。故仍遵仲景本旨。以辨證爲第一。而汗後病次之。誤汗誤吐下病又次之。所以必分爲三卷者。以簡帙浩繁。非分類而見。無以引後人之悟人也。

陽明分爲二卷。以當下者爲一卷。當表散者爲一卷。  
當表散者。兼有太陽少陽在經之證。及風寒直中胃  
府之證也。

六經之文。當熟誦而會通之。不必膠柱守株。盡以某  
證屬之某經。然有顯是某經證。而誤亂在他經者。則  
比舊本多所移置。如小柴胡湯證本屬少陽。而舊本  
則在太陽之類是也。

兩經齊病爲合病。併病則有一經輕重多寡之不同。  
傷寒併病爲多陰經。尤多合併之病。篇中只以見證  
之重且多者。分屬其經。不必以有合併字者。另爲一

類也。

三陽合病。熱入陽明爲多。故屬之陽明。過經不解。亦是陽熱之證。故附之三陽經後。霍亂爲吐利腹痛證。故附之太陰。差後病。則總附之六經後也。

凡誤治不愈之病。卽爲壞病。不必以有壞病字者。始爲壞病也。喻氏瘍病之名。亦屬添設。

喻嘉言謂叔和不當以傷寒例。置諸脉法之後。六經證之前。然所謂序例者。爲六經作序例也。即置於六經前庸何傷。但不當曰辨脈第一。平脉第二。傷寒例第三。太陽第四耳。故直削其目焉。

方有執不敢妄議叔和。而削去傷寒例。謂或是成無已所作。然搜採仲景舊論。錄其證候。診脉聲色。對病真方。有神驗者。此豈成無已事哉。無已不爲叔和任過也。故存其大畧。以俟後世定論。

自漢迄金。幾千年矣。從未有發明傷寒論者。成氏於草昧中。獨窺遺經。逐字註釋。厥功匪小。雖多順文爲義。鄭呂濱所謂如傳大將之令於三軍。不敢妄有增損也。而筆力簡潔。自非後人可及。喻嘉言以奇快之筆。發精奧之旨。醫學榛蕪。於今已極。得此尙論。實如考鐘。伐鼓醒人。夢寐趙嗣。真辨晰經旨。備極精微。王

安道考究方法。義多曉暢。他如朱肱。許叔微。韓祗和。  
龐安常。張安素。李明之。王好古。戴元禮。王履。吳綬。張  
兼善。婁全善。王肯堂。陶華。吳崕。諸賢天資超邁。學力  
該博。俱有表章發明之功。知也。幸生千百世後。書冊  
明備。得以參互攷訂。使前聖遺書。不至終古晦昧。豈  
敢掩前人之長。爲一己之美。故凡有義出特駿者。仍  
直書某氏云。

仲景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王叔和撰次其書爲三  
十六卷。名金匱玉函經。初擬以傷寒經註。與雜病經  
註同。登梨棗。而玄晏善病。遂以註書爲勞。故先以傷

寒經註十三卷問世。倘老病餘年。尚存微息。嗣當以雜病經註就正也。

昔仲景憫宗族死亡過半。因作傷寒雜病論以救世。今必謂仲景方法爲不可用。是又欲驅天下而之死亡也。故是書之刻。非爲一已之私。實欲以前聖方法。令斯民利賴於無窮。然苟經文有字句之訛。註釋有義理之外。則所遺禍。又非淺鮮。昔朱肱活人書成。宋道方就坐閒駁正二十餘條。知也不慧。敢以是望諸有道。近則面教。遠則郵音。以便刊正。則愛我一人哉。實於天下萬世有仁施焉矣。

實然天下萬物皆當取而用

本無我限而達無明暗。故以聖門正眼，愛持一人，始

設丈牀坐間，延五六十弟子，雖不裝飾，足以異乎世

矣。

今祖

元同

也。

古迹所見告之。

今急聞仰景，亦出爲不可。用吳文焰禪天子而以之教  
昔哲，最關宗類。駁于愚平，固非過矣。諒諱旨以戒世

聽。諒諱五世。

矣。錄清十二卷，問世神寺，無相至誠，其一也。

叙說

醫宗傳曰。張機字仲景。漢末南陽人。受業同郡張伯祖。何顥妙有知人鑒。機總角時造顥。顥謂曰。君用思精密。而韻復能高。將爲良醫矣。舉孝廉。官至長沙太守。建安初。郡遭袁術奢虐之餘。民戶數十萬。饑疲凋耗過半。機宗族二百餘口。死亡者三之二。傷寒居之七。機哀傷橫歎。勤求古訓。博搜前方。援素問撰爲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醫方自神農本草後。有伊尹湯液。繼而如和如緩。道雖流行。方皆不傳。機所撰。邈湯液而廣之。凡藏府之風寒暑溼燥火離合變化靡。

不立論著方。取大小奇偶之制分之。以攻補溫涼合之。以君臣佐使爲後世醫方作祖。晉高平王叔和取機所撰。次爲三十六卷。名金匱玉函經。他如晉葛洪肘後。皇甫謐甲乙。梁陶弘景集驗。唐孫思邈千金。皆不能出其方法也。於時傷寒雜病未分爲二門。然代遠言湮。不無散失。至宋翰林學士王洙在館閣日。始於蠹簡中得金匱玉函要畧方三卷。上辨傷寒中論難證。下載各方。贊善高保衡。遂奉勅較定。其書始大行於世。其書初名金匱玉函經。一名金匱方論。一名金匱玉函要畧。最後則名金匱要畧。始與傷寒論。

分塗而著云機奇術多不傳僅得其逸事可載者王仲宣年二十時造機機曰君體有病宜服五石湯不治及四十當眉落仲宣以年賒遠受方不服後機見復謂之曰觀君色候非服五石湯者何自輕也後四十果眉落

許寧論曰仲景醫聖後漢書無傳此范曄之失也據其自論宗族橫天於建安時何顯名知人卽目魏武者也所治王仲宣又卽王粲其爲漢末人無疑乃有謂仲景爲漢武著消渴方者得毋二君俱謚武遂誤倒其漢魏乎嘗慨世人未覩全書輒謂仲景止

精傷寒是猶見九譯之使謂其精番語而不知其善  
華言也仲景所論傷寒卽內經所言三陰三陽各通  
其藏脈之旨初因傷寒病寒有兼而病風有閉而病  
熱有傳變而病匪一轍故其立法著方舉汗吐下及  
溫清補莫不備悉偏主溫熱藥專療寒冷病乎三百  
百九十七法一百十三方乃淵源之所自出以之  
提挈東垣範圍河間陶鑄丹溪固優乎有餘矣大成  
之集非仲景其誰與歸

聊攝成無已曰仲景方書最爲羣方之祖仲景本伊  
尹之法伊尹本神農之經醫帙之中特爲樞要叅今

法古不越毫末。實大聖之所作也。

河間劉完素曰。黃帝後二千五百有餘年。仲景方論出後之學者。有可依據。

東垣李杲曰。仲景爲萬世法號。羣方祖治。雜病若神後之學者。宗內經法。學仲景心。可以爲師矣。

丹溪朱震亨曰。仲景諸方。實萬世醫門之規矩準繩。後之欲爲方圓平直者。必於是取則焉。

海藏王好古曰。余讀醫書。幾十載矣。所仰慕者仲景一書。爲尤焉。然讀之未易洞達其趣。欲得一師指之。徧國中無有能知者。寤而思寐而思。一語一言。美無

可狀始而終之。終而始之。卽無端之圓璧也。或有人焉厭聞而惡見者。彼實未嘗聞未嘗見也。

奉議朱肱曰。傷寒家方論不一。獨仲景書猶六經也。其餘諸子百家時有一得。要皆不可爲典要。

李樞曰。傷寒論。醫方大備。扁鵲倉公無以加焉。後世稱爲醫聖。其門人衛沉撰四逆三部厥經。及婦人胎

臟經。小兒癱頸經方。

林億曰。仲景識用精微。過其師所著論。其言精而奧。其法簡而詳。非淺見寡聞所能及。

孫奇曰。魏華佗嘗出一卷云。此書可以活人。每觀華

佗。凡所療病。多尙奇怪。不合聖人之經活人者。必仲景之書也。

趙嗣真曰。仲景之書一字不同。則治法霄壤。讀之者可不於片言隻字求其意歟。

安道王履曰。凡治傷寒之要。須讀仲景之書。求其立法之意。不然。則疑信相雜。未免通此而滯彼也。

又曰。叔和採仲景之論以成書。功莫大矣。但惜其以自己之說。混於仲景所言之中。使玉石不分。主客雜陳。若先備仲景之言。而欲附己意。明書其名。則不致惑後人。而累仲景矣。

又曰或謂三陰經寒證本爲雜病爲叔和增入其中或謂理中四逆諸湯由寒藥誤治而設此皆非也叔和之言或是平脉辨脈可汗不可汗諸篇有所附益耳其六經證治必非叔和所能贊詞

學士許叔微曰我讀仲景書守仲景法然未嘗專用仲景方

却珍曰仲景傷寒雜病論後人遵用之其應若神其功在天下猶水火菽粟然其書可有而不可無者也陳孔碩曰俗醫知有傷寒百問而不知有傷寒論俗儒知誦時文而不知誦經史其過一律也

方有執曰。傷寒論者。爲傷寒而論也。然不啻論傷寒而已也。素難本草之顯仁藏用者。表表無餘蘊矣。不宗師斯。而活人類證殺車焉。而斯道日茅塞矣。

鄭佐曰。傷寒論爲文簡嚴。而寓意淵奧。離爲六經法。有詳畧。詳者義例甄明。非長餘也。畧者旨趣該洽。非闕落也。散之截然殊科。融之約於一貫。顧讀而用之者。何如耳。儒者旣不暇讀醫流。又鮮能讀是以微詞要義秘而不宣。至謂此非全書。直欲分門平叙。續臆說以爲奇。雜羣方而云備。使鑛鏐合冶。貂犬同裘。如活人殺車等書。皆仲景之螟螣也。

宇泰王肯堂曰。王好古云。傷寒之法。可以治雜病。雜病法不可以治傷寒。豈誠然哉。傷寒法出於仲景。故可以治雜病。而爲雜病法者。多未夢見仲景者也。而世之醫。至有終身目不識者。獨執陶氏六書。以爲枕中鴻寶耳。夫陶氏書。不過剽竊南陽唾餘。尙未望見易水門墻。而輒詆傷寒論爲非全書。聾瞽來學。蓋仲景之罪人也。

又曰。岐黃猶羲文也。仲景其孔子乎。易水師弟。則濂洛諸賢。金華師弟。則關閩諸大儒也。擬人者不倫於此矣。

王執中曰。仲景傷寒論。乃傷寒家立方之祖。譬則聖人之經游。夏不能贊一辭者也。成無己註釋。雖大有功於仲景。中間不無贅語。亦不能無可疑處。是以每爲陶節菴之所惜。

嘉言喻昌曰。傷寒篇目。先後差錯。頗有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之名。可爲校正。王叔和附以己意。編集成書。後人稱爲仲景之徒。究竟述者之明不及作者之聖。祇令學者童而習之。白首不得其解。如龐安常。朱肱。王履之流。非不互有闡發。然不過爲叔和功臣耳。未見爲仲景功臣也。

先君德含氏曰。內經傷寒論不可不讀。透此二書。下此便。如。摧枯拉朽。又曰。予少讀陶氏書。頗謂有得。及讀傷寒論。又爽然自失矣。每尋味間。獲其一義。輒如置身百尺樓上。後人不可不精思講求也。

夏之異曰。靈素開先於仲景。而仲景之傳。首自傷寒。則知傷寒明而萬變皆備。後雖變易無窮。終莫越其矩範也。

范期爵曰。醫家之書。汗牛充棟。非致遠恐泥。卽一覽無餘。求其義精詞奧。則不得不研極傷寒之論。而神遊張子之堂也。

朱鳳律曰。仲景之書。疑於條例繁多。然曠而不可厭也。疑於病變紛紜。然動而不可亂也。

徐成章曰。讀仲景書。然後知平日之心麤。用仲景法。然後知羣方之藥雜。

程永心曰。仲景法未易用。仲景書亦未易讀。意惟能讀。仲景書者。然後能用。仲景法亦惟能用。仲景法者。然後能讀。仲景書。

趙成謨曰。仲景之後。無醫。非無醫也。醫至仲景而蔑以加則。謂之無醫也。亦宜。

朱綏曰。今人每喜集方書。不喜譚理解。然理解不明。

可用方書乎。譚理惟仲景無弊。故古今推爲醫聖。  
汪廷佐曰。字不學鍾王。終成小家。醫不宗仲景。終無  
成法。

汪熙載曰。仲景之堂。幾無階可升。是以其書嘗束置  
高閣。此猶拙工之束置繩墨也。究竟不可以爲工。  
程知曰。張子書意旨精密。以簡奧之詞補內經所未  
及。推之包萬殊。約之入無間。每一展卷。輒有觀海難  
爲水之歎。

後人於蠹簡殘篇中。讀古人書。須善會其意。如仲景  
撰傷寒卒病論。合十六卷。卒字當是雜字。之亥豕解。

爲倉卒之卒終屬勉強。

秦漢文字不易讀。讀傷寒論者須先讀六經治法。然後讀脈法。不則詞理淵深尤難入目。

傷寒卽八陰經。朱奉議識之。麻黃桂枝湯爲卽病之風寒設。王安道識之。至青龍白虎梔豉承氣諸湯爲解散溫熱病而設。則自晉唐迄明從未有識之而爲之闡明者也。瞻前忽後仲景之高深難測如此。

叔和以自己所言雜於仲景論中。後人每以無從辨別爲恨。最可異者。傷寒例一篇。明是叔和所撰。卽叔和亦自有搜採仲景舊論錄其真方語。而朱奉議王

安道趙嗣真王宇泰諸名家稱引序例猶復指爲仲景之言此亦前賢讀書論事鹵莽之一端也。

序例所言多與經旨不合而誤認爲仲景之言是以稱引時多所回護若直指爲叔和之言則不必費回護矣。

醫必通儒然後能明理今天下才雋不得志於時類多景慕文正從事醫藥正當訪集名流講明理興尊岐黃之至教闡仲景之絕學若復纂抄類書矜爲鴻寶小志錢刀藉口活人則又方技家所竊笑而非儒者所樂道也凡我同志其共勉旃。

陳景瞻曰仲景傷寒論原不易讀讀之亦不易解所以人多棄之殊不知四時感冒醫不如法變症百出人之生死關頭全賴是書豈可忽哉

口

亥去承關頭全財具晉豈可終始  
人於裏之役不吠四鄰忘冒過不吠去誰知

刺景鄙日初見於其編風不長於其文亦不

王叔和傷寒例

四時之氣春風是也  
暑秋嚴冬寒是也

陰陽大論云。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涼。冬氣冷冽。此則四時正氣之序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名傷寒耳。其傷於四時之氣者。皆能爲病。以傷寒爲毒者。以其最成殺厲之氣也。中而卽病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寒毒藏於肌膚。當日藏於骨髓。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病。暑病者。熱極重於溫也。暑病亦未必熱極重於溫。當日至春發爲溫病。至夏發爲暑病。暑病者。其時熱重於溫也。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多溫熱病。皆由冬時觸寒所致。非時行之氣也。凡時行者。春時應暖而反大寒。夏時應熱而反大涼。

以上辨傷寒時  
氣之異

秋時應涼而反大熱。冬時應寒而反大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長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則時行之氣也。故知疫證有熱亦有寒夫欲候知四時正氣爲病。及時行疫氣之法。皆當按斗曆占之。稍從霜降以後。至春分以前。凡有觸冒霜露體中寒。卽病者。謂之傷寒也。其冬有

非節之暖者。名曰冬溫。冬溫之毒與傷寒大異。稍從立春節後。其中無暴大寒。又不冰雪。而有人壯熱爲病者。

此屬春時陽氣發冬時伏寒變爲溫病。從春分以後至秋分節前。天有暴寒者。皆爲時行寒疫也。稍其病與溫

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稍然氣候亦有應至而不至。或

此辨時行與傷寒相似治法不同

成註疑漏或有  
至而不去一句

有未應至而至者。或有至而太過者。皆成病氣也。稍須  
知毒烈之氣。畱在何經。而發何病。詳而取之。節傷寒之

道。逐日淺深。以施方治。今世人傷寒。或始不早治。

稍日

數久淹困。乃告醫。醫人又不依次第而治之。則不中病。

皆宜臨時消息制方。無不效也。今搜採仲景舊論。錄其證候。診脉。聲色。對病真方。有神驗者。節擬防世急也。稍

此明冬時卽病爲傷寒。冬傷於寒。至春夏而發爲溫

熱病。冬有非常之暖。夏有非常之涼。則爲時行疫氣。

凡傷於寒。則爲病熱。熱雖甚。不死。表。裡。俱。病。謂。

必死。尺寸俱浮者。太陽受病也。當一二日發。以其脈上

連風府。故頭項痛。腰脊強。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

當

尺寸俱大。仲景曰。傷寒三日。陽明脈大。內經謂陽明脉浮大以短。

當二三日發。以其脉

依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痛鼻乾。不得卧。尺寸俱弦者。少

陽受病也。當三四日發。以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

而耳聾。此三經皆受病。未入於府者。當看眼。內經

寸俱沉細。當曰俱沉者。太陰受病也。當四五日發。以其脉布

胃中。絡於嗌。故腹滿而嗌乾。尺寸俱沉。當曰沉細者。少陰受

病也。當五六日發。以其脉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

舌乾而渴。尺寸俱微緩者。厥陰受病也。當六七日發。以

其脉循陰器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此三經皆受病也。

入於府可下而已

內經無此句。其後治法云。治之各通

者。

可汗而已。其滿

三日者。其未滿三日者。

日者可泄而已。

若兩感於寒者。一日太陽受之。卽與

少陰俱病。則頭痛口乾。煩滿而渴。二日陽明受之。卽與

太陰俱病。則腹滿身熱。不欲食。讞語。三日少陽受之。卽與

厥陰俱病。則耳聾囊縮而厥水漿不入。不知人者。六

日死。若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受病。則榮衛不行。府藏

不通。則死矣。其不兩感於寒。更不傳經。不加異氣者。

加異氣者。謂重感於風寒之氣。與時行之疫氣也。

至七日太陽病衰。頭痛少愈也。

八日陽明病衰。身熱少歇也。

九日少陽病衰。耳聾微聞也。

十日太陰病衰。腹減如故。則思飲食。十一日少陰病

下大氣皆去。病人精神爽慧也。

此全述內經熱病相傳之次添入脈法與內經不合。  
問者取之

若過十三日以上不間尺寸陷者大危。若更感異氣變

爲他病者當依舊壞證病而治之。當曰當依證而治之。蓋誤治不愈之病謂

之壞病重感於風寒時疫之氣者不得謂之壞病也。若脉陰陽俱盛重感於寒者

變爲溫瘡。陽脉浮滑陰脉濡弱者更遇於風變爲風溫。

陽脉洪數陰脉實大者更遇溫熱變爲溫毒溫毒爲病

最重也。陽脉濡弱陰脉弦緊者更遇溫當作瘡氣變爲溫

疫以此冬傷於寒發爲溫病脉之變證方治如說節稍

此明冬傷於寒。春必病溫。有溫瘧風溫。溫毒溫疫。四證之不同。攷之內經。溫瘧正冬不藏精。寒毒藏於骨髓。遇大暑大汗而始發之病。其氣先從內出之於外。故先熱而後寒。故叔和謂之重感於寒也。風溫爲病。發汗已。身猶灼熱。正冬不藏精。感於寒氣。遇於春時之風而發。故叔和謂之更遇於風也。溫毒乃溫病之極重者。故叔和謂之更遇溫熱。謂其發於溫暑之時也。溫疫者。天地不正之氣。似有鬼物。役役而走閭門。沿境。長切相似。凡飢餓兵荒之後。死亡相逐。尤多斯疾。故溫而謂之瘟。故叔和謂之更遇瘧氣也。

按五十八難云。傷寒有五。有中風。有傷寒。有溼溫。有熱病。有溫病。濕溫之脈。陽浮而弱。陰小而急。叔和有溫疫一名。無溼溫之說。一歲之中。溼熱相蒸。最足爲疫。以其非冬傷於寒。而發之變故。叔和不言及之也。凡傷寒之病。多從風寒得之。始表中風寒。入裏則不消矣。未有溫覆而當不消散者。不在證當作治擬。欲攻之尤當先解表。乃可攻之。若表已解。而內不消。非大滿。猶生寒熱。則病不除。若表已解。而內不消。大滿大實。堅有燥屎。自可除下之。雖四五日不能爲禍也。若不宜下。而便攻之。內虛熱入。陽熱遂利。煩躁諸變。不可勝數。輕者。

因篤重者必死矣

此明傷寒先表後裏之例

夫陽盛陰虛

謂裏之陽盛

汗之則死下之則愈陽虛陰盛

謂表

之陰汗之則愈下之則死

然亦有直中陰經不可汗者此六句述難經原文夫

如是則神丹安可以誤發甘遂何可以妄攻

稍節

况桂枝

下咽陽盛則斃

裏之陽盛也

承氣入胃陰盛以亡

表之陰盛也稍節

此陰陽虛實之交錯其候至微

發汗吐下之相反其禍

至速

稍節

凡兩感病俱作治有先後

發表攻裏本自不同

而執迷妄意者乃云神丹甘遂合而飲之且解其表又

除其裏言巧似是其理實違

稍節

發汗藥須溫暖  
服者易為發散

此明汗下不可妄投及汗下不宜併用之例。

凡發汗溫服湯藥。其方雖言日三服。若病劇不解。當促其間。可半日中盡三服。若與病相阻。卽便有所覺。重病者一日一夜。當。時。觀。之。如服一劑。病證猶在。當復作本湯服之。至有不肯汗出。服三劑乃解。若汗不出者死。病也。亦有先補而後汗者。當細審之。

此明傷寒解表。服湯宜急之例。

凡得時氣病。至五六日而渴欲飲水。飲不能多。不當與也。何者。以腹中熱尙少。不能消之。使更與。又作病也。至七八日。大渴欲飲水者。猶當依證而與之。與之常令不

足勿極意也。若飲而腹滿小便不利。若喘若嘔不可與之也。忽然大汗出。是爲自愈也。凡得病反能飲水。此爲欲愈之病。其不曉病者。但聞病飲水自愈。小渴者乃強與飲之。因成其禍。不可復數。

此明熱病飲水不當過與之例。

凡得病厥脈動數。服湯藥更遲。脈浮大減小。初躁後靜。此皆愈證也。

此明傷寒欲愈之脉例。

凡治溫病可刺五十九穴

稍節

此引內經以刺瀉熱之旨。與仲景相發明。靈樞曰熱

病取之諸陽五十九穴刺以瀉其熱而出其汗實其陰而補其不足五十九穴詳靈素二書穴法有不同者素問治熱之標靈樞治熱之本各有緩急所宜也脉盛身寒得之傷寒脉虛身熱得之傷暑脉陰陽俱盛大汗出不解者死脉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脉至乍疎乍數者死脉至如轉索者其日死讞言妄語身微熱脉浮大手足溫者生逆冷脉沉細者不過一日死矣此以前是傷寒熱病證候也仲景謂脈緊如轉索無常又非死脉之謂

叔和之學博而寡要嘉言謂其不該不貫此語讀脉經者當自得之其所撰傷寒例於仲景無所發明間

有與經旨不合者。故條辨削之。尙論篇駁之。然未免過激也。瑕瑜不掩。正自是聖賢之分。仲景之書。所以逮今千有餘年。顯用者。未必非叔和表章之功。故畧節其浮詞。及不切於傷寒者。以備觀覽。俾後學識淵源所自云。

內經之言。融洽該備。旨趣深長。內經曰。三陽經絡皆受病。而未入於藏者。可汗而已。府屬陽經。藏屬陰經。謂未入陰經者。可汗也。後云未滿三日者。可汗而已。其滿三日者。可泄而已。是合六經言之也。若止謂三陰經可下。則遺却三陽。下證矣。而三陰經亦豈盡入

府可下乎。東垣乃解藏爲藏物之藏。非臟腑之藏。吳鶴臯遂僭改經文。皆叔和爲之開其端也。

仲景之言多補內經所未及。仲景曰。太陽之爲病。頭項強痛而惡寒。陽明之爲病。胃家實。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太陰之爲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腹自痛。少陰之爲病。脉微細。但欲寐。厥陰之爲病。氣上撞心。心中痛熱。飢不欲食。痛吐。或皆言六經自病之證也。與內經言熱病傳經者不同。叔和欲發明仲景。而全述內經熱病。豈欲補仲景所未及歟。而於仲景所論卽病傷寒。則何不一及之也。

序例論熱病相傳之次而不及卽病之傷寒故後人  
疑麻桂薑附難用後人知麻桂薑附爲卽病之傷寒  
設而不知青龍白虎爲溫熱病設故疑仲景非全書  
噫仲景之堂是以未易得門而入也

猶軒居之望晏以采長於門而人過

時有小風雷出自東南間其聲如鼓又鼓狀也

其音如鐘故人以鐘呼謂相鳴則

金匱玉函傷寒經

海陽程知扶生氏編註

男

近思

同里黃允亮硯亭氏重訂

男鶴年

校閱

姪嘉年

雲間受業門人胡梁民望氏

參訂

辨脈法第一

辨脈者。辨脈之陰陽死生也。平脈者。平脈之太過不及。使歸於藏氣時氣之和平也。辨脈雖問及雜病。而

多是言傷寒平脈雖間及傷寒而多是言雜病故傷寒雜病二論當合爲一書以復仲景之舊云。

問曰。脈有陰陽者何謂也。答曰。凡脈大浮數動滑此名陽也。脈沉澀弱弦微此名陰也。凡陰病見陽脉者生。陽病見陰脉者死。數音朔後同

首辨脈之陰陽也。成氏曰。內經曰。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故首論傷寒之爲病邪。在表則見陽脉邪。在裏則見陰脉。陰病見陽脉而主生者邪氣自裏之表。欲汗而解也。如厥陰中風脈微浮爲欲愈。不浮爲未愈者是也。陽病見陰脉而主死者邪。

氣自表入裏。正虛邪勝。如讖語妄言。脈沉細者死。是也。

陰陽之義全。書之樞要。人資陽氣以生。故病以脈陽和爲不死。浮大數動滑皆陽氣之見於外者。沉澀弱弦微皆陽氣之不足而陰見於裏者。然陰病見陽脈宜何如。消釋其病而併不剷其脉。陽病見陰脉宜何如。挽回其脉而併可解其病。有志活人者當見微知著。圖幾於早。毋謂傷寒憑證不憑脉。而冥冥決事也。張氏曰。正氣實者多見陽脉。正氣虛者多見陰脉。證之陽者假實也。脈之陰者真虛也。

程註不曰病有而  
白脉有二氣所稟  
有偏勝也陽結者  
偏於陽而無陰以  
生波陰結者偏於  
陰而陽以化波皆  
於脉之浮而數沉  
而遲辨之也

開宗卽曰。陰病陽病。而世人猶謂是書止爲寒病設。  
問曰。脈有陽結陰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  
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  
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大便反鞭。名曰陰結也。期十四  
日當劇。劇竭戟切  
鞭音便

言邪氣固結。有陰陽之別也。浮數。陽脉也。能食。陽病  
也不大便。裏實也。是爲陽熱之邪固結。沉遲。陰脉也。  
不能食。身體重。陰病也。陰病見陰脉。則當下利。今反  
大便鞭。是爲陰寒之邪固結。劇病甚也。傷寒六日傳  
經盡。七日當愈。十四日者。經氣再過之餘也。陽道常

饒而胃氣三日未盡故期以十七日劇陰道常急故期以十四日劇。

本文皆陽明胃實之證。陽結爲熱邪。陰結爲寒邪。詳其脈證未必卽死。然結而不解。延至十七日十四日。榮衛不行。藏府不通。雖欲勿劇得乎。是以貴早辨其陰陽而議下。議溫也。

問曰。病有灑淅惡寒。而復發熱者何。答曰。陰脈不足。陽往從之。陽脈不足。陰往乘之。曰。何謂陽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脈微。名曰陽不足。陰氣上入陽中。則灑淅惡寒也。曰。何謂陰不足。答曰。假令尺脉弱。名曰陰不足。陽氣下。方註陽先乎陰以陰入也。故曰從諱之也。陰隨於陽以上入也。故曰乘陽之也。惡寒者。陽不足以勝陰而與陰俱化也。發熱者。陰不足以勝陽而從陽之化也。

陷。入陰中。則發熱也。

辨陰陽相乘之脉也。邪氣往來。則陰陽之氣更盛更虛。陰併則寒。陽併則熱矣。凡瘧與往來寒熱之脉皆然也。

右經三條論辨脈陰陽法。

陽脈浮。陰脈弱者。則血虛。血虛則筋急也。

此下雜言諸脈法象也。寸浮則陰不內守。尺弱則血不內榮。是以不可大汗也。

其脈沉者。榮氣微也。其脈浮而汗出如流珠者。衛氣衰

也。  
榮營同內  
經作營

水穀之精氣爲榮。榮行脈中。水穀之悍氣爲衛。衛行脈外。榮行內而主血。故沉以候榮。衛行外而主氣。故浮以候衛。脈沉則榮不內充。浮而汗如流珠。則衛不外固。

榮氣微者。加燒鍼。則血流不行。更發熱而躁煩也。

言榮微忌燒鍼也。成氏曰。陰虛則內熱。加燒鍼以助陽。則兩熱合而榮血不行。必更外發熱而內躁煩。

唐氏曰。其始也。雖微而流。燒鍼以逼之也。其既也。流而不行。燒鍼以竭之也。

脉藹藹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脉纍纍如循長竿者。名

曰陰結也。

藹藹哀上聲

藹藹如車蓋。圓動浮大之貌。爲陽氣固結。陰不得而和之。纍纍如循長竿。直引强硬之貌。爲陰氣固結。陽不得而和之。前言陰結。陽結蓋指便鞭一證言之。此則專言脉象也。

脈譬譬如羹上肥者。陽氣微也。脉纍纍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脉綿綿如瀉漆之絕者。亡其血也。

脈四滅切

蜘蛛絲牽惹旁旋。微細欲絕之貌。綿綿如瀉漆之絕。連綿而軟。前後縱而中欲絕貌。三者之象皆謂脉不往。

來也。

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名曰促。陽盛則促。陰盛則結。此皆病脉。

促脉氣短促不能相續也。其脈數時一止復來。蓋痰食氣血內有所壅。其陽盛者則爲此脉。結脉氣結滯也。其脈緩時一止復來。蓋痰食氣血內有所壅。其陰盛者則爲此脉。成氏曰。傷寒有結代之脉。動而中止。不能自還。爲死脉。此結促之脉。只是陰陽偏勝。而時有一止。故云病脉。

促結之止去來有力。其至數無定。代脉之止去來無。

神其至數不復增減。蓋脾真欲絕之脉也。

內經論虛里之脉曰結而橫有積矣。是脈來橫結指下有結滯之意也。而仲景則謂之緩時一止。內經曰寸口之脉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是急促短促之義也。而仲景則謂之數時一止。蓋出於難經。脇下有積。肺脈結時一止無常數之旨也。

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者。此三焦傷也。若數脉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也。

陽升陰降。往來於寸尺之間。則冲和安靜。惟陽欲升。  
而陰不足以和之。使降則兩相搏擊。其脉如數而蹶。  
蹶動搖者。見於關上矣。厥與蹶同。跳動之貌也。陽出  
而陰入。以關爲界。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陰中  
之陽。動於陽位。則外擾而汗出。陰中之陽。動於陰位。  
則內躁而發熱。若脈見動搖而反形冷惡寒。則是三  
焦受傷。難經曰。三焦者。原氣之別使。蓋真陽不守。將  
欲跳露而出也。凡虛損之人。多見此脉。

陽脉浮大而濡。陰脉浮大而濡。陰脉與陽脉同等者名  
曰緩也。濡音如

成氏曰。陽寸陰尺。上下同等。無有偏勝。是陰陽之氣和緩。非若遲緩之有邪也。陰陽偏勝者。爲結。爲促。陰陽相搏者。爲動。陰陽相和者。爲緩。

緩有和緩之意。寬緩之意與。與相類。不與遲相類。故經謂之浮大而濡。不曰浮大而遲也。蓋脉之遲數。以至數言。緩急。以脉形言耳。

脉浮而緊。名曰弦也。弦者。狀如弓弦。按之不移也。脉緊者。如轉索無常也。

春時陽氣方伸。陰寒未退。故春脉如弦。此浮而緊曰弦。浮者陽也。緊者陰也。陽而未離乎陰也。浮謂直長。

此明弦緊之辨  
在移與不移耳

可見於脈上。勿泥浮爲在表。有浮弦亦有沉弦也。弦緊之狀。並如引繩。此既以緊釋弦。恐人混而無別。故又別之曰。指下不移。直長如弓弦者。弦脉也。如轉索無定者。緊也。蓋緊爲寒邪方盛。直細中有轉動急疾之意焉。故謂如轉索也。

弦爲陽而未離乎陰。故許叔微謂兼浮大數長則爲陽。勝兼沉澀微細則爲陰。勝叔和謂脈至如轉索者其日死。爲其緊急不軟。無胃氣也。又非仲景所謂轉索無常。學者詳之。

脉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

寒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言弦而虛大之脉也弦則爲減謂陽氣減少而寒也大則爲芤謂似草中空而虛也虛寒相搏則精血漏失有去故從新之意故謂革易曰革去故也

芤口平聲

右經十六條雜論諸脉之象

所論脉象多補內經所未有

問曰病有戰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答曰脉浮而緊按之反芤此爲本虛故當戰而汗出也其人本虛是以發戰以脉浮故當汗出而解也

此言傷寒欲解之脉也浮爲表緊爲陰芤爲虛虛不

足以勝邪。故邪欲出表時。陽必與陰相搏而戰。以邪在表。故戰已。當發熱汗出而解。

若脉浮而數。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虛。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發戰也。

數爲陽邪。不芤。則脉浮大有力。正足以勝邪。故但汗出而不發戰。此下舊本有問曰。病有不戰而汗出解者。何也。答曰。脉大而浮數。故知不戰汗出而解也。二十九字。義重上文。故逸之。

問曰。病有不戰不汗出而解者。何也。答曰。其脉自微。此以曾經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內無津液。此陰陽自

和必自愈。故不戰不汗出而解也。

脉微者。邪氣微也。既經發汗吐下亡血。則津液衰少。得陰陽氣和。則不戰不汗而亦解矣。

問曰。傷寒三日。脈浮數而微。病人身涼和者。何也。答曰。此爲欲解也。解以夜半。脈浮而解者。濶然汗出也。脈數而解者。必能食也。脈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濶音戢

傷寒三日。陽去入陰之時。病人身熱。脈浮數而大。邪氣傳也。若身涼和。脈浮數而微。則邪不傳。而欲解矣。解以夜半。陽得陰則解也。脈浮則邪易外散。脈數能食。則胃氣和。脉微則邪氣退。故俱得身涼和而解。

王氏曰。上言脉微。故不汗出而解。此言脉微而解。必大汗出。不幾相左耶。曰。上以曾經汗吐下亡血邪。正俱衰。故不能作汗而解。此以未經汗吐下亡血邪。正邪衰。故大汗出而解。非相左也。

問曰。脉病欲知愈未愈者。何以別之。答曰。寸口關上尺中三處。大小浮沉遲數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脈陰陽爲和平。雖劇當愈。

王氏曰。陰陽偏而爲病。平而爲和。故內傷外感之不同。則氣口人迎不等。上下盛衰之不同。則浮中沉尺寸不等。今寸關尺皆同等。故爲陰陽和而自愈也。內

經曰寸口人迎兩者相應若引繩大小齊等者名曰平人。

按大小浮沉遲數同等謂三部九候無相失也然亦大不甚大。小不甚小。浮不甚浮。沉不甚沉。遲不甚遲。數不甚數爲有冲和平等之象也。若三部皆大。三部皆小。三部皆浮。三部皆沉。三部皆遲。三部皆數而無冲和之氣。則又是病脉矣。又三部不同位。四時不同氣。並須識其本脉而審候之。

立夏得洪大脉是其本位。其人病身體苦疼重者。須發其汗。若明日身不疼不重者。不須發汗。若汗濺濺自出。

者。明日便解矣。何以言之。立夏得洪大脉。是其時脉故使然也。四時倣此。

春弦。夏洪。秋毛。冬石。當其時得之。則爲平脉。雖外感寒邪。但微汗出自愈耳。重則治之。輕則不必治也。內經曰。脉得四時之順者。病無他。

問曰。凡病欲知何時得。何時愈。答曰。假令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日中得病。夜半愈。何以言之。日中得病。夜半愈者。以陽得陰。則解也。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者。以陰得陽。則解也。

此陰陽相勝之常理。

右經七條論傷寒欲解脉法。

寸口脉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假令

脉遲此爲在藏也。

藏同臟

軀殼之外爲表。軀殼之內藏府爲裏。故以浮沉別之。諸陽經皆屬府。諸陰經皆屬藏。故以遲數別之。此卽九難別知藏府受病之義也。卽傷寒辨三陰三陽證之總訣。歟然病之傳變亦有數而入藏。遲而入府者矣。經曰。脉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鞭。是遲入府也。又曰。少陰病脉沉細數。病爲在裏不可發汗。是數入藏也。

數入藏也。

寸口卽氣口是合寸尺言之亦合左右言之以左寸爲人迎右寸爲氣口此叔和之誤也人迎是結喉兩旁動脈

寸口脉浮而緊浮則爲風緊則爲寒風則傷衛寒則傷榮榮衛兩傷骨節煩疼當發其汗也

此辨中風傷寒之脉總訣也風爲陽邪其氣揚故脉浮緩寒爲陰邪其氣歛故脉緊急榮衛皆表也但榮氣行脉中則爲陰衛氣行脉外則爲陽陽邪從陽之類故風傷衛而汗出陰邪從陰之類故寒傷榮而無汗衛得風則熱榮得寒則痛故榮衛兩傷則骨節煩

痛此當發汗以逐其邪風傷衛者桂枝湯發之寒傷榮者麻黃湯發之榮衛俱傷者大青龍湯發之也。脉浮而大心下反鞭有熱屬藏者攻之不令發汗言脈見浮大宜攻不宜汗者也浮大之脉當責邪在表若心下反鞭則是有熱結於裏也其在府者攻之無疑矣若有屬藏者則爲邪入於陰亦宜急下以救之不令發汗恐津液去而熱邪益熾也故陽明有攻下之法而少陰有急下之證均以發汗爲戒也。屬府者不令洩數洩數則大便鞭汗多則熱愈汗少則便難脉遲尚未可攻

言熱入於府不宜利小便也。陽邪入胃府反利其小便。則大便愈鞭。蓋津液足。則汗多而熱易愈。津液燥。則汗少而大便難。是以宜攻不宜利小便也。設脉遲。則爲陰寒未解。在藏不可攻。在府亦不可攻也。

右經四條論表裏汗下大法

趺陽脈浮而澀。少陰脈如經也。其病在脾。法當下利。何以知之。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今趺陽脈浮而澀。故知脾氣不足。胃氣虛也。以少陰脈弦而浮。纔見此爲調脈。故稱如經也。若反滑而數者。故知當屎膿也。趺音夫

言病有診趺陽太谿法。以辨其下利膿血也。趺陽者。

胃之動脈在足背上。去陷谷三寸。胃者水穀之海。若胃氣憊壞。藏府無所稟受。則其脉不動而死。故仲景法特診趺陽以察胃氣焉。少陰動脈名太谿。在足內踝後跟骨上。又陰血之所屬。二便之總司也。趺陽脉浮濶。少陰脉如經。病在胃不病在腎也。蓋脾與胃爲表裏。若脉浮大者。輕取有餘。重取不足。則氣實血虛。今輕取之便大而澀。則是脾胃之氣不足。當穀不消。而水不別。證見下利也。少陰之脉沉細。診太谿則以弦浮爲如經。若反滑數。則爲熱入少陰。法當屎膿。蓋水穀之下利。屬於脾胃。而膿血之下利。屬於腎。此可。

診。趺。陽。太。谿。而。辨。之。也。

趺陽脈遲而緩。胃氣如經也。趺陽脈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動脾。此非本病。醫特下之所爲也。榮衛內陷。其數先微。脉反但浮。其人必大便鞭。氣噫而除。何以言之。本以數脉動脾。其數先微。故知脾氣不治。大便鞭。氣噫而除。今脉反浮。其數改微。邪氣獨留心中。則飢邪熱不殺穀。潮熱發渴。數脉當遲緩。脉因前後度數如法。數脉不時。則生惡瘡也。

言。趺。陽。脈。遲。緩。妄。下。則。有。浮。數。之。變。也。趺。陽。以。遲。緩。  
爲。常。若。妄。下。之。則。胃。氣。不。守。而。浮。脾。損。其。津。而。數。矣。

蓋妄下則榮衛之氣內陷。若其數者。先不數而但微浮。則脾胃雖傷。猶無大害。其人之病止於津少便鞕。得氣噫而除。蓋脾病善噫。得後出氣則快然而衰也。今脈已傷胃。而浮數者。已改變其微。則邪熱之氣。留陷於中。飢而不能殺穀。必至潮熱發渴矣。妄下之變。如此。若脉數不時而見。則邪不傳裏。必鬱榮衛之間。出自肌皮。而爲惡瘡也。

趺陽脉浮。浮則爲虛。浮虛相搏。故令氣餽。言胃氣虛竭也。脉滑。則爲噦。此爲醫咎。責虛取實。守空逼血。脉浮鼻中燥者。必鰥也。鰥音噎。噦於月切。鰥女六切。

亦言妄治。則有飼、嘔、鼻衄之變也。飼者。氣噎塞而不通之名。義同噎也。嘔者。氣自下上逆而有聲之名。卽俗所謂呃逆也。趺陽浮虛。則爲飼。滑則爲嘔。皆醫妄汗。妄與冷水之過也。衄者。鼻中出血之名。內經曰。陰在內。陽之守也。責虛取實。則陰無所守。而逼血妄行。脈浮鼻燥。則血從鼻出矣。

嘔證有虛有實。有寒有熱。熱病至嘔。則爲難治。李東垣王海藏以爲乾嘔。陳無擇以嘔名欬逆。皆失之遠矣。俗又以呃逆爲吃逆。蓋傳寫之誤也。呃音厄

右經三條。論診趺陽少陰脉法。

師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病當惡寒。後乃發熱無休止。時夏月盛熱。欲著複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陽微則惡寒。陰弱則發熱。此醫發其汗。令陽氣微。又大下之。令陰氣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以陽氣內微。不能勝冷。故欲著複衣。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以陰氣內弱。不能勝熱。故欲裸其身。又陰脉遲澀。故知亡血也。澀同濁。裸上聲。

言微則亡陽。澀則亡血。皆醫妄汗下之過也。汗下皆亡津液。故總結之曰。陰脉遲澀。故知亡血。王氏曰。非

必遇夏乃寒。遇冬乃熱也。但立其例。論其理耳。

寸口脈浮大。而醫反下之。此爲大逆。浮則無血。大則爲寒。寒氣相搏。則爲腸鳴。醫乃不知。而反飲冷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氣冷。必相搏。其人卽餽。

言邪氣在表。妄下之變也。寸口浮大。而無鞭滿藏熱證。法應發汗。若反下之。則爲大逆。旣經妄下。則所謂浮者。至於內空。而無血。所謂大者。變爲裏虛。而有寒。虛寒相搏。則腸鳴響。醫見脉大。以爲有熱。而飲以冷水。欲令水寒勝熱。而作大汗。裏先虛寒。又得冷水。與之相搏。則冷結上焦。必至咽噎塞。而氣不通也。

右經二條論妄汗下之變。

寸口脉陰陽俱緊者。法當清邪中於上。焦濁邪中於下。焦陰中於邪。必內慄也。表氣虛微。裏氣不守。故使邪中於陰也。陽中於邪。必發熱頭痛。項強頸攣。腰痛脛酸。所謂陽中霧露之氣。故曰清邪中上。中去聲陽中之平聲

言陰寒直中上下。則寸口脉陰陽俱緊也。通氣口皆爲寸口。又細分之。則關前爲陽。關後爲陰。緊者寒也。陰陽俱緊。法當霧露中之清邪。自上焦入霧露中之濁邪。自下焦入上焦太陽也。下焦少陰也。蓋陰陽兩感矣。邪中下焦之陰者。則逆冷在裏。必內生寒慄陰。

在裏。何以得遽中於邪。蓋表氣虛微。裏氣不守。故使  
客邪乘虛而中也。邪中上焦之陽者。外必發熱。頭痛。  
項強。頸攣。腰痛。脛酸。盡見太陽諸證。然所謂清邪者。  
是指陽分中霧露之氣潔清上浮者言之。故曰清邪。  
中上也。若陰分之渾濁者。則直中下焦矣。

濁邪中下。陰氣爲慄。足膝逆冷。便溺妄出。表氣微虛。裏  
氣微急。三焦相溷。內外不通。上焦怫鬱。藏氣相熏。口爛。  
食斷也。中焦不治。胃氣上衝。脾氣不轉。胃中爲濁。榮衛  
不通。血凝不流。溷音混 斷音銀

氣不行也。下焦中邪，陰寒入腎也。故內慄而足膝冷，便溺遺失。河間曰：邪客陰經，氣血不能宣通，則痿痺。神無所用，故津液滲入膀胱，旋溺遺失，不能收禁。其人表氣微而虛，裏氣微而急，則內外俱不足。加以二焦之邪橫溢，則上者行極而下，下者行極而上，必至三焦溷亂，無所分別。邪氣壅塞，而內外之氣俱不通也。由是而陰盛逼陽，前之陰寒者轉見熱壅，上焦不能布氣，藏熱相熏。口爛食斷，中焦不能化氣，胃濁填塞，榮衛不行。榮者水穀之精氣，衛者水穀之悍氣，水穀不運，則榮衛之氣不能流行，經隧而通血脉也。陰

寒之毒其變如此。惟當四逆輩耳。

若衛氣前通者。小便赤黃與熱相搏。因熱作使遊於經絡。出入藏府。熱氣所過。則爲癰膿。若陰氣前通者。陽氣厥微。陰無所使。客氣內入。嘔而出之。聲啞咽塞。嘔音帝言三焦溷亂。內外不通。若陰陽之氣得以前通。則爲患猶淺也。內經曰。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是以小便赤黃。爲衛氣得前通也。榮陰也。衛陽也。內經曰。陽在外。陰之使也。衛氣前通。與熱相搏。爲流行之使。則熱氣所過。血凝肉腐。結爲癰膿。內經曰。榮氣不從。逆於肉

魏註陰陽之前  
通者前字你先  
字看

理乃生癰腫也。若榮氣前通，則以陽氣厥微，不能爲陰之使，客邪所入，僅能嘔而出之，其聲必啞而不出，其咽必塞而不通也。

陽氣前通者，通於太陽膀胱經。陰氣前通者，通於太陰肺經。

寒厥相逐，爲熱所擁。血凝自下，狀如豚肝。陰陽俱厥，脾氣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闔，清便下重，令便數難，臍築湫痛，命將難全。

上言陽氣厥微耳，此言陰寒厥逆爲熱所擁，則協熱下血。若厥逆無陽，則下利不止，將有不治之變也。厥

者逆也。陰逆而上。陽不與順相承接。故厥寒厥相逐。  
言寒氣上逆。與陽相逐也。寒氣上逆。而爲濁鬱之陽。  
熱所擁。則血凝自下。狀如豚肝。豚肝青紫。陰陽相間。  
之色也。若上焦之陽。與下焦之陰。二氣俱逆。則陰盛。  
無陽。中州之土。不能尅制。陰寒之水。勢必五藏之液。  
注下不止。下焦不固。清便後重。冷結關元。臍築湫痛。  
而死也。蓋厥逆下利。多是死證。要畧曰。六府氣絕於  
外者。手足寒。五藏氣絕於內者。利下不禁也。

此爲寒氣直中三陰之證。與溼痺全不相關。王肯堂  
以濁邪中下爲水溼之氣大謬。

右經四條論寒邪直中陰陽俱繫之脉。

上四條舊本合爲一節。因其義難明。故分釋之。

脈陰陽俱繫者。口中氣出。唇口乾燥。踰臥足冷。鼻中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日已來。其人微發熱。手足溫者。此爲欲解。或到八日已上。反大發熱者。此爲難治。設使惡寒者。必欲嘔也。腹內痛者。必欲利也。

言陰陽俱繫之脉。有寒熱交鬱之勢。勿妄治也。陰陽俱繫。表裏俱中邪也。乃口中氣出。唇口乾燥。則爲胃中有熱。踰臥足冷。鼻中涕出。則爲上下焦俱有寒。蓋其病不發熱。初起皆見裏證也。太陽經中。舌上白胎。

滑者爲丹田有熱。胃上有寒。此舌上胎滑。當是丹田  
有寒。胃上有熱也。寒熱交鬱。故勿妄治。以偏陰陽之  
氣。至七日來。其人微發熱。手足溫。則爲陰氣已退。陽  
氣得復。若到八日上。反大發熱。則爲陰極變陽。邪氣  
勝正也。設使惡寒者。上焦寒勝。必欲嘔也。腹內痛者。  
下焦寒勝。必欲利也。

發熱爲熱。惡寒腹痛爲寒。十三卷不可下。中有脉陰  
陽俱緊。傷寒發熱。口中勃勃氣出二條。當叅看。

脉陰陽俱緊。至於吐利。其脉獨不解。緊去入安。此爲欲  
解。若脉遲。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爲晚發水停故也。爲未

解食自可者爲欲解

唐不疑曰  
入當作人

此言陰陽俱緊寒中胃府者也。脈陰陽俱緊，寒氣甚於上下也。上寒則吐，下寒則利。若其脈獨見緊急而無遲緩之意，則病未解。惟緊去入於安和，則解也。脈遲是爲緊去，乃六七日不欲食。此爲吐利後脾胃大虛，水飲內停，爲後來之疾也。若食自可，則解矣。

右經二條論俱緊爲寒之脉。

脈浮而數，浮爲風，數爲虛。風爲熱，虛爲寒。風虛相搏，則灑淅惡寒也。

言風傷衛之脉也。成氏曰：風則傷衛，數則無血。浮數

之脉風邪併於衛。衛勝則榮虛也。衛爲陽。風搏於衛。所以爲熱。榮爲陰。榮氣虛。所以爲寒。風虛相搏。發熱惡寒之證具矣。

古今皆以數爲熱。此獨以數爲虛寒。此陰陽相併之至理。醫者是以有扶抑之微權。止助陽以散邪也。諸脉浮數。當發熱而灑淅。惡寒。若有痛處。飲食如常者。畜積有膿也。

王肯堂曰。人身有腫痛處。未有不自覺者。此条所言必是內癰。故曰畜積有膿。如胃脘癰肺癰腸。皆各有辨。而胃癰人迎反盛。未有不

經絡之間。故畜聚而成癰膿也。

脈浮而滑。浮爲陽。滑爲實。陽實相搏。其脈數疾。衛氣失度。浮滑之脉數疾。發熱汗出者。此爲不治。

言陽實相搏之脉也。成氏曰。浮爲邪氣併於衛。而衛氣勝。滑爲邪氣併於榮。而榮氣實。陽實相搏。則榮衛之行速。而脉疾數。一息六至曰數。平人脉一息四至。衛氣行六寸。今一息六至。則衛氣行九寸。計過平人之半。是衛氣失其常度也。浮滑數疾之脉。發熱汗出。當解。若不解。是邪實而精脫也。經曰。脉陰陽俱盛。大汗出不解者死。

內經曰已得汗而脉尚躁盛者死此當爲風溫脈法右經三條論風熱相搏浮數浮滑之脉

脉浮而遲面熱赤而戰惕者六七日當汗出而解反發熱者差遲遲爲無陽不能作汗其身必痒也

言陽虛不能作汗之脉也浮則邪在肌表遲則陽虛氣怫鬱而不得越則面熱赤正與邪爭而不得出則身戰惕至六七日傳經盡當汗解之時乃不得汗反發熱者其差必遲蓋陽虛不能領汗出其熱邪浮於肌皮必作身痒也

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脉皆至大煩而口噤不能言其人

躁擾者必欲解也。

言陽復欲解之脉也。難經謂至脈自下上。損脈自上下三部。脈皆至正氣勝邪氣微也。大煩而口噤躁擾。陽氣復寒氣散也。

若脈和其人大煩目重臉內際黃者此爲欲解也。

重當作昔

亦言正復邪退之脉也。大煩則陽勝目眚臉內際黃。

則正復。

右經三條論風寒欲解之脉。

傷寒欬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

言內傷脈法也。成氏曰。千金以喘嗽爲欬逆。上氣者。

肺病散大者心脉是心火刑肺金也內經曰心之肺謂之死陰死陰之屬不過三日死以形見損傷也右經一條諭損傷之脉

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漿不下體形不仁乍靜乍亂此爲命絕也

此下皆言絕脉也火之將滅也必明人之將絕也脉必浮洪濶盛成氏曰脉浮而洪邪氣勝也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正氣脫也四時皆以胃氣爲本水漿不下胃氣盡也一身以榮衛爲充形體不仁榮衛絕也不仁謂不知痛痒也乍靜乍亂神志無主也

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災。若汗出髮潤喘不休者。此爲肺先絕也。

肺主氣。所以固衛一身。汗出髮潤。則津脫。喘不休。則氣脫。

陽反獨畱。形體如煙熏。直視搖頭。此心絕也。

陽反獨畱。身反熱也。形體如煙熏。精華不榮身也。心

脈挾咽。系目直視。精不運也。搖頭火上發而浮動也。

唇吻反青。四肢繫習者。此爲肝絕也。

繫音蟻

唇吻者。脾之候。肝色青。肝絕。則真色見於所勝之部。

四肢者。脾所主。肝主筋。肝絕。則筋脉引急。發於所勝。

之分。繫習者。不時搗掘引縮之狀也。

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者。此爲脾絕也。

脾主口唇。絕則精華去。故黧黑柔汗發黃者。脾絕而津脫。真色見也。柔汗冷汗也。

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此爲腎絕也。

溲便遺失。腎絕不能約制也。腎藏志。狂言者。是失志。腎與膀胱表裏。膀胱之脈。上注目之命門。腎絕則目系轉。目反上而直視也。

又未知何藏。陰陽前絕。若陽氣前絕。陰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絕。陽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

近思

男體年

腋下溫心下熱也。

陽氣前絕寒病陰氣前絕熱病也寒熱之治苟誤人死尚有徵驗吁可畏也。

右經七條論五藏絕脈之候。

鄭更遺失言目又直脈出焉晉脉出

事頭真目見出承天令于出搖頭火土發而浮動也

肺主口鼻鼻頭華赤斑黑氣于發黃者此爲肺脈也色見於所勝之部

大朵瘡腫者不却齒齦良藥之狀也引急發於所勝

傷寒經註卷二

近思

海陽程知扶生氏編註 男逢年 校

同里黃允亮硯亭氏重訂

男鶴年

校閱

姪嘉年

雲間受業門人胡梁民望氏 參訂

平脉法第二

後人疑此篇出自叔和。喻氏極詆其僞。今按脉經載  
張仲景論脉。有此一條。則知非叔和自撰也。然前辨

脉卷內設爲問答之詞。皆云答曰。而此皆云師曰。意或仲景得之師授而不忍沒其所傳歟。篇中師曰所言畧近膚淺。其餘精微奧妙之辭斷非後人所能損益也。

問曰。脈有三部。陰陽相乘。榮衛氣血在人體躬。呼吸出入。上下於中。因息遊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効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無經常。尺寸參差。或短或長。上下乖錯。或存或亡。病輒改易。進退低昂。心迷意惑。動失紀綱。願爲具陳。令得分

明。  
芭  
明叶

師曰。子之所問。道之根源。脈有三部。尺寸及關。榮衛流行。不失衡銓。腎沉心洪。肺浮肝弦。此自經常。不失銖分。衡銓稱也。古以四銖爲一分。四分爲一兩。言榮衛流行。若衡銓之有常度。脈應四時。若銖分之無差忒。出入升降。漏刻周旋。水下二刻。一周旋環。當復寸口虛實見焉。

言經脈之行。如環無端。終而復始。當於寸口決虛實也。內經曰。五藏六府之氣。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成氏曰。人身之脈。計長一十六丈二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一呼一吸爲一息。脈行六寸。一日一

夜漏水下百刻人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八百一十丈五十度周於身則一刻之中人一百三十五息脈行八丈一尺水下二刻人二百七十息脈行一十六丈二尺周於身其始從中焦注於手太陰寸口二百七十息脈行一周身復還至於寸口寸口爲脈之大會故以診視虛實焉

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浮虛寒則牢堅沉潛水畜支飲急弦動則爲痛數則熱煩

言五行之變化相乘陰陽之邪相干其要可知也風爲陽故脉浮虛寒爲陰故脉牢緊沉則水積於下弦

則支飲結於兩旁。急弦爲飲者。陰寒之氣與水飲相  
結也。陰陽相搏則痛。陽邪勝則熱煩。

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太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中必有奸。審察表裏三焦別焉。知其所舍。消息診看。料度藏府。獨見若神。爲子條記。傳與賢人。以平和有胃氣爲無病。太過不及。皆有邪氣相干。當審察在表在裏。在上在中在下。在府在藏。而消息之。此篇所言。皆平脉之大旨也。

師曰。呼吸者。脉之頭也。初持脉來。疾去遲。此出疾入遲。

名曰內虛外實也。初持脈來遲去疾。此出遲入疾。名曰內實外虛也。

此以呼吸往來辨脈虛實最診家樞要也。脈隨呼吸以往來故呼吸爲脈之頭。來者爲陽。去者爲陰。故出以候外。入以候內。疾爲有餘。有餘則實。遲爲不足。不足則虛。

右經二條論診脈大法。

問曰。上工望而知之中工問而知之下工脉而知之。願聞其說。師曰。病家云。病人苦發熱。身體痛。病人自臥。師到診其脉沉而遲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表有病者。脉

當浮大。今脈反沉遲。故知愈也。

一本病家下  
有人請二字

望以觀之。問以審之。脉以辨之。蓋三者相參而得十全也。言發熱身痛。則邪當在表。安臥脉沉遲。則表邪已緩也。亦有邪入陰經者。當知之。

假令病人云。腹內卒痛。病人自坐。師到脉之。浮而大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裏有病者。脉當沉而細。今脉浮大。故知愈也。

痛甚則不能起坐。浮大則邪已出表。

師曰。病家云。病人發熱煩極。明日師到。病人向壁臥。此熱已去也。設令脉不和處言已愈。

蓋發熱煩極。則當不能靜卧也。

設令向壁卧。聞師則不驚起而盼視。蓋三言三止。脉之  
熏睡者。此詐病也。設令脉自和處言汝病大重。當須服  
吐下藥鍼灸數十百處。乃愈。

彼以詐病。此以詐治。非良工不能具是智巧。  
師持脉。病人欠者無病也。脉之呻者病也。

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則呵欠。非病之所苦  
也。若呻吟之聲。則有所苦矣。

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裏痛也。

風客於中。則經絡引急。故舌強言遲。裏有病則痛苦。

相逼故搖頭而言

行遲者表強也。坐而伏者短氣也。

表強則筋絡引急。氣不足故坐而伏。

坐而下一脚者腰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腰者身之大關節也。腰痛則坐不能正。下一脚以緩其痛。心痛則不能伸仰。護腹以按之。

問曰人恐怖者其脈何狀師曰脈形如循絲纍纍然其面白脫色也。

恐怖則精氣奪。脈如循絲細弱甚也。纍纍然又似有結滯之狀也。面白脫色腎氣却而精血不榮於上也。

問曰人愧者其脈何類。師曰脈浮而面色乍白乍赤愧則神氣怯弱。脈浮色白肺氣餒也。乍赤良心見也。問曰人不飲其脈何類。師曰其脈自澀。唇口乾燥也。人不得飲故唇口乾燥而脉澀此與上條人愧非必有是病而治之蓋借此教人以爲驗證之一端也。王宇泰謂此節疑有闕文。

右經十一條論切脈兼望問之事

師曰伏氣之病以意候之。今月之內欲有伏氣假令舊有伏氣當須脈之。若脈微弱者當喉中痛似傷非喉痺也。病人云實咽中痛雖爾今復欲下利。

言伏氣之病宜以脉審也成氏曰冬時感寒伏藏於經中不卽發者謂之伏氣假令伏氣至春分之時伏寒欲發故云今月之內欲有伏氣假令伏氣欲發當須脉之審在何經得脉微弱者知邪在少陰少陰之脉循喉嚨寒氣客之必發咽痛腎司開闔治在下焦陰邪內甚則開闔不治下焦不約必成下利故云復欲下利

伏寒爲熱者發爲溫病其脉躁疾伏寒不能爲熱者發爲喉痺其脉微弱

問曰脉有災怪何謂也師曰假令人病脉得太陽與形證相應因爲作湯比還送湯如食頃病人乃大吐若下

利腹中痛。師曰。我前來不見此證。今乃變異。是名災怪。  
又問曰。何緣作此吐利。答曰。或有舊時服藥。今乃發作。  
故名災怪耳。

成氏曰。醫以脈證與藥相對。而反變異。爲其災可怪。  
故名災怪。

右經二條論舊時伏氣之病。及前時服藥之災。  
問曰。經說脈有三菽六菽重者。何謂也。師曰。脈者人以  
指按之。如三菽之重者。肺氣也。如六菽之重者。心氣也。  
如九菽之重者。脾氣也。如十二菽之重者。肝氣也。按之  
至骨者。腎氣也。

言難經三菽六菽之說。蓋言下指輕重以候五藏氣也。菽豆也。下指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也。肺主皮毛。如六菽之重。與血脉相得也。心主血脉。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也。脾主肌肉。如十二菽重。與筋相得也。肝主筋。腎則按之至骨。舉指來疾也。腎主骨。心肺居上。脾居中。腎肝居下。故以浮沉候之。然難經又謂寸以候胸上至頭之疾。關以候膈下至臍之疾。尺以候臍下至足之疾。卽內經上竟上。下竟下旨也。師曰。脈肥人責浮瘦人責沉。肥人當沉。今反浮瘦人當浮。今反沉。故責之。

卷二  
筋膜經言  
肌膚厚薄之別也。責謂求其病。

假令下利寸口關上尺中悉不見脈然尺中時一小見  
脈再舉頭者腎氣也若見損脈來至爲難治。  
寸口關上尺中悉不見脈下利而胃氣虛冷欲脫也。  
尺中時一小見脈再舉頭腎中之真陽未絕也難經  
以損爲陽氣下脫之脉故曰損脈從上下經亦以慄  
卑相搏爲損也。

師曰寸脉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脉上不至關爲陰絕此  
皆不治決死也若計其餘命死生之期期以月節尅之  
也

陽生於寸。陰生於尺。絕則氣不能至。關春秋秋冬之月各有旺時。木火金水之氣各有勝節。乘旺則生。乘尅則死也。

師曰。脈病人不病。名曰行尸。以無王氣。卒眩仆。不省人者。短命則死。人病脉不病。名曰內虛。以無穀神。雖困無苦。

言脈爲人之根本也。內經曰。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

右經五條論浮沉上下及診治死生之法。問曰。脈有相乘。有縱有橫。有逆有順。何也。師曰。水行乘

火。金行乘木。名曰縱。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也。非其時而得之。則爲相乘。縱橫爲患。最重順逆。猶無大害也。成氏曰。縱者。言直縱其氣。乘其所勝也。橫者。言其氣強橫。反乘所不勝也。子行乘母。其氣逆也。母行乘子。其氣順也。不順卽謂之四塞。

問曰。脈有殘賊。何謂也。師曰。脈有弦緊浮滑沉澀。此六者。名曰殘賊。能爲諸脉作病也。

賊。謂傷害四時正氣也。浮滑傷陰。弦緊沉澀傷陽。問曰。東方肝脉。其形何似。師曰。肝者木也。名厥陰。其脉

微弦濡弱而長。是肝脉也。肝病自得濡弱者愈也。  
言四時脈氣也。肝爲春木。物氣條達。故脈畧如弦。濡  
弱中有直長之象。肝病脉弦。得濡弱爲易愈也。  
假令得純弦脉者死。何以知之。以其脉如弦直。是肝藏  
傷。故知死也。

純弦。則急勁而無胃氣。肝藏之真脉見矣。內經曰。死  
肝脉來。急勁如新張弓弦。

南方心脉。其形何似。師曰。心者火也。名少陰。其脉洪大  
而長。是心脉也。心病自得洪大者愈也。  
心爲夏火。其氣盛大。故洪大而長爲心脉。若心病得

微小則病之難愈者也。

洪大以長心火不疑於過盛乎。曰夏得洪大脈是其本位不疑於過也。然亦須滑如速珠如循琅玕內經曰死心脉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鈎。

假令來微去大故名反病在裏也。脈來頭小本大者故名覆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則汗出下微本大者則爲關格不通不得尿頭無汗者可治有汗者死。

來去卽上下之義自尺部上於寸口爲來氣之升也。自寸口下於尺部爲去氣之降也。心火上炎故以來盛去衰爲平若來微去大則反矣。內經曰心脉來不

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蓋陽反在下而裏氣不足上升也若脈來之形前小後大則爲陽覆於下蓋陰反在上而表陽不足外發也故上既微矣又見頭小則陽虛於外而汗出若下既微矣本反見大則爲陽關於下格陰不通而不小便若頭無汗是陰猶不上脫也若有汗則陽關於下陰絕於上不可治矣接心與小腸爲表裏關格是心氣不治熱悶於下陰氣不得前通陽氣不得上通之證陰陽離決候最危惡者也然關格之義自與內經難經不同內經以人迎氣口言之人迎在頭係陽明表脉故人迎倍大者

曰格陽。謂陽盛則格拒而陰不得通也。寸口在手係太陰裏脉。故寸口倍盛者曰關陰。謂陰盛則關閉而陽不得通也。格陽關陰爲陰陽睽絕不相榮養之候。難經以尺寸言之。三難曰。關以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脉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脉也。此真藏之脉。人不病而死。是內經以陰不得榮陽爲格陽。難經則以陰乘陽爲外關內格。內經以陽不得榮陰爲關陰。難經則以陽乘陰爲內關外格也。仲景曰。下微本大者。則爲

關格不通。不得尿。又曰。趺陽脈伏而澀。伏則吐逆。水穀不化。澀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又曰。脈浮而大。在尺爲關。在寸爲格。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是內難。以關格爲脈體。仲景則以關格爲病名也。丹溪又特立關格一門。曰。此證多死寒。在上熱在下。兩寸俱盛。四倍以上。夫兩寸俱盛。四倍以上。豈寒在上。熱在下乎。內經所謂關格。乃精氣羸敗之候。其人必死。後人所謂關格。乃吐逆癃閉之候。未必卽死。恐必如仲景所謂不得尿。頭有汗。陰陽離決。精氣乃絕耳。

西方肺脉。其形何似。師曰。肺者金也。名太陰。其脉毛浮

也。肺病自得此脉。若得緩遲者皆愈。若得數者則劇。何以知之。數者南方火。火尅西方金。法當癰腫。爲難治也。秋氣輕虛。故脈來如毛之浮。謂如毛之輕浮。欲下非真浮也。若秋冬而脈浮大。則反四時矣。得緩遲。爲土能生金。得數。爲金受火尅也。故爲癰腫。

問曰。二月得毛浮脉。何以處言至秋當死。師曰。二月之時。脉當濡弱。反得毛浮者。故知至秋死。二月肝用事。肝脉屬木。應濡弱。反得毛浮者。是肺脉也。肺屬金。金來尅木。故知至秋死。他皆倣此。

二月之時。金來乘木。至秋金旺。則肝氣絕矣。故死。所

謂脉反四時者不治也。他皆倣此。謂冬沉倣此。五藏死生之期皆倣此也。聖人論事皆欲人舉一反三耳。

春得秋脉。本藏之氣先泄。亦有過盡之虞。

問愚前時醫解曰。春弦夏鉤。秋毛冬石。四時脉象也。後人以其意象難於體會。故徑直其詞曰。春弦夏洪。秋浮。冬沉。今試詳求其義。春爲木令。物氣條達。故肝脉應之。亦如弦之直長。然弦有緊急之意焉。所以如弦者。以物氣當此尙歛而未盡舒也。夏爲火令。物氣盛長。故心脉應之。亦如鉤之滑大。鉤象曲起而滑大。則亦合滑大言之。而鉤象可意會也。十五難曰。垂枝布

葉蓋言物氣之茂耳。非鉤象也。秋爲金令。天氣輕清。  
故肺脈應之。亦如毛之輕浮。謂如毛之輕浮欲下也。  
肺脈所以輕浮者。以肺藏高。此時陽氣尚在皮毛也。  
冬爲水令。萬物收藏。故腎脈應之。亦如石之沉實。與  
骨相得之脉。如是也。

右經八條。論脈以應四時爲無病。

問曰。翕奄沉。名曰滑。何謂也。師曰。沉爲純陰。翕爲正陽。  
陰陽和合。故令脈滑。關尺自平。陽明脈微沉。食飲自可。  
少陰脉微滑。滑者累之浮名也。此爲陰實。其人必股內  
汗出。陰下濕也。

論滑脈之象也。翕合也。奄忽也。言忽然而浮合於陽。  
忽然而沉入於陰。正以寫徃來流利如珠轉旋之狀  
也。故謂陰陽和合爲滑。當其人關尺自平。則身部當  
無病。驗之足脉陽明脉畧沉。濕氣下注也。故食飲自  
可。少陰脉畧滑。溼氣上蒸也。故脉於緊中兼有浮象。  
此爲陰邪內實。故有股內汗出。陰下溼之證。然非診  
趺陽太谿。曷從知之。自關尺自平。當另爲一節。蓋教  
人驗滑脈於足部也。

問曰。曾爲人所難。緊脉從何而來。師曰。假令亡汗若吐。  
以肺裏寒。故令脉緊也。假令欬者坐飲冷水。故令脉緊。

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  
言緊脈之病也。寒傷於表。其脈緊急固無可疑矣。有  
表證已解。乃見緊脈。則病後諸證入裏所致也。要畧  
曰。寒令脈緊經曰。諸緊爲寒。

右經二條論滑緊之脈

寸口衛氣盛名曰高。榮氣盛名曰章。高章相搏名曰綱。  
榮行脈中。衛行脈外。是榮衛者。一身之氣血所流行。  
出入也。故當於寸口察虛實焉。衛爲陽。陽浮於上。浮  
而有力。其脈爲高。言衛氣高亢也。榮爲陰。陰血充足。  
按之有力。其脈爲章。言榮氣章著也。高章相搏。則謂

之綱。綱如綱目之綱。綱大目小。言其氣力龐大也。  
衛氣弱。名曰慄。榮氣弱。名曰卑。慄卑相搏。名曰損。  
慄者。怠怯之貌。卑者。不能自振之貌。榮衛俱弱。一身  
之氣血俱損矣。

衛氣和。名曰緩。榮氣和。名曰遲。遲緩相搏。名曰強。  
緩則陽氣和。遲則陰氣和。陰陽相和。則榮衛之氣行。  
而不息。故謂之強也。易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  
唐氏曰。高章失之盛。慄卑失之弱。惟榮衛和平。斯脉  
法遲緩。

寸口脉緩而遲緩。則陽氣長。其色鮮。其顏光。其聲商。毛

髮長遲則陰氣盛。骨髓生血充滿。肌肉緊薄鮮鞭。陰陽相抱榮衛俱行。剛柔相搏。名曰強也。

因上文遲緩相搏曰強。而言榮衛和平之應也。緩則陽和而長於外。故顏色鮮光。聲音洪亮。毛髮修長。遲則陰和而盛於內。故骨髓豐填。血脉充滿。肌肉實堅。腸胃和適。薄鮮鞭言便無宿結也。此其人陰陽相抱而不離。榮衛俱行而不阻。剛柔相搏而不偏。雖欲不謂之強。其可得乎。

右經四條論榮衛有餘不足。及榮衛和平脉法。寸口脉浮而大。浮爲虛。大爲實。在尺爲關。在寸爲格。關

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

言關格之脉也。浮大之脉爲陽。陰氣不足故浮。陽氣內實故大。見於寸者。陽氣偏盛。陰不得和之也。故爲陽氣格拒而主吐逆。見於尺者。陰血不足。陽往乘之也。故爲陽氣關閉。不得小便。

脈浮而大。浮爲風虛。大爲氣強。風氣相搏必成癰瘍。身體爲痒。痒者名泄風。久久爲癲癩。

上言浮大爲關格之證。此言浮大爲風氣相搏者也。風者天地之賊邪。氣者霧露不正之氣。風氣相搏則爲癰瘍風痒。久則成癲癩矣。謂之泄風者。表氣不固。

而爲邪風所乘也。內經曰：脉風成癘是已。  
寸口脉弱而遲。弱者衛氣微。遲者榮中寒。榮爲血。血寒  
則發熱。衛爲氣。氣微者心內飢。飢而虛滿不能食也。  
言遲弱之脉爲血虛。飢不能食之證也。榮寒不足。則  
虛而生熱。衛氣微弱。則飢而不能食。故脉遲弱爲陰  
虛而陽不足也。

寸口脉弱而緩。弱者陽氣不足。緩者胃氣有餘。噫而吞  
酸。食卒不下。氣填於膈上也。

言緩弱之脉爲噫氣吞酸。食卒不下。氣填膈上之證。  
也。衛氣不足。則不能運化水穀。胃邪有餘。則中焦之

痰熱填塞。故爲噫氣吞酸。食不下。氣填膈上也。  
緩爲陽。有餘。遲爲陽。不足。緩遲之別。毫釐千里。而世  
人且以遲爲緩。不亦妄乎。

寸口脉微。而澀微者。衛氣不行。澀者。榮氣不足。榮衛不  
能相將。三焦無所仰。身體痺。不仁。榮氣不足。則煩痛。口  
難言。衛氣虛。則惡寒。數欠。三焦不歸其部。上焦不歸者。  
噫而醉。吞中焦不歸者。不能消穀。引食下焦不歸者。則  
遺洟。

言微澀之脉爲榮。衛不足。身體頑痺。三焦不能歸氣  
之病也。榮氣出於中焦。衛氣出於下焦。榮衛流行一

身之上中下所依仰也故榮不能將血衛不能將氣則三焦無所仰承身體爲之頑痺不仁內經曰榮氣虛則不仁鍼經曰衛氣不行則不仁也榮爲血血不足則內煩而身痛榮屬心心血虛則口暗而難言衛爲陽陽微則惡寒衛爲氣氣虛則數欠榮衛不足則三焦之氣不能各歸其部上焦不能布氣則噫而酢呑醉呑謂呑酸也中焦之氣不運則不能消穀引食下焦不能固氣則小便遺失總以脈微澀故也寸口脉微而澀微者衛氣衰澀者榮氣不足衛氣衰面色黃榮氣不足面色青榮爲根衛爲葉榮衛俱微則根

寸口脉微而澀微者衛氣衰澀者榮氣不足衛氣衰面色黃榮氣不足面色青榮爲根衛爲葉榮衛俱微則根

葉枯槁而寒慄欬逆嘔腥吐涎沫也。

言微澀之脉爲色不榮面寒慄欬逆嘔腥吐涎沫之證也。衛氣衰則陽不能溫胃而脾土之色見於面榮

氣不足則血不榮面而肝木之色見於面衛虛則外寒而慄榮虛則內熱而欬逆榮虛則以欬傷肺而唾腥衛虛則以寒入脾而吐涎沫亦以寸口微澀故也。均是脈微而澀故均是榮衛不足但上文爲傷其六府之病此爲損其五藏之病而今人乃偏謂虛損不可補益將毋不足者不可補益而有餘者反可補益乎。噫此蓋隱怪之學也。

寸口脉微而緩。微者衛氣踈，則其膚空。緩者胃氣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榮盛則其膚必疎。三焦絕經，名曰血崩。

言微緩之脈爲血崩之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毛，肥腠理者也。衛微則氣踈而不能固密肌膚。經曰：緩者，胃氣有餘。有餘爲實。實則穀消水化而胃病。經曰：食入於胃，滯精於脈，是水穀之氣入胃，脈道乃行，而入於經隧以成血也。蓋營血之在經也，必以陽氣爲固衛。三焦者，陽氣之道路。今榮氣偏盛，則陽併入脈中而不衛外矣。故其膚必疎，而三焦之行失其

常經血以無所統攝而下崩也。曰實。曰盛。皆病也。  
血崩之證爲衛弱榮盛。法當扶陽而抑陰。然不可峻  
補其陽。恐藥之熱氣勝而反助其陰盛也。亦不可直  
抑其陰。恐藥之寒氣勝而又益其陽虛也。

寸口脉微尺脉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  
也。

言寸微尺緊爲虛損多汗之證也。寸微弱爲亡陽。尺  
緊疾爲陰勝。陰爭於內。陽絕於外。故爲虛損多汗。  
寸口諸微亡陽。諸濡亡血。諸弱發熱。諸緊爲寒。諸乘寒。  
者則爲厥鬱。胃不仁。以胃無穀氣。脾澀不通。口急不能

言戰而慄也。

此總括寸口諸脈大要也。微爲衛氣微濡爲榮氣弱。弱爲虛。虛則發熱。緊爲陰勝。故爲寒。諸乘寒者。則以陽極虛而陰寒直乘之也。故爲厥逆。其所以昏冒不知人。强直而無覺者。則以胃無穀氣。脾不流通。故使口噤不能言。外戰內慄而厥也。

右經九條論寸口諸脈所主之病。

少陰脉弱而澀。弱者微煩。澀者厥逆。

言腎脉微澀之病也。少陰腎動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上。弱者腎中之陽不足也。陰虛則熱而煩。陽弱則

不能大煩。故但微煩也。澀者。腎中之陰不足也。陰虛故寒。加之陽弱。不能順接。故手足厥逆也。

少陰脉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逼促。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爲尸厥。當刺期門巨闕。

言少陰脉不至。爲尸厥之病也。足少陰動脈不至。則爲腎氣衰微。陰火上逆。精血奔逼。上填胸膈。令宗氣反聚。血結心下。宗氣者。積於胸中。出於喉嚨。以貫心脉。而行呼吸者也。今宗氣不布。血結心下。則呼吸不通。則通心神爲之昏塞也。蓋上焦之氣血既結聚不通。則

厥逆之陽必退而居下故熱歸陰股與陰相搏令身  
脉皆動而形體無知名曰尸厥內經曰厥氣上行滿  
脈去形此當刺期門以通結血刺巨闕以通宗氣期  
門肝之募在兩乳下巨闕心之募在心鳩尾下募者  
藏氣結聚之所也

上文脉澀厥逆當爲寒厥此少陰脉不至曰尸厥當  
爲熱厥故厥逆證當診少陰

右經二條論少陰脉所主之病

趺陽脉滑而緊滑者胃氣實緊者脾氣强持實擊強痛  
還自傷以手把刃坐作瘡也

此下皆言趺陽胃脈也。趺陽以候脾胃。滑爲陽。滑則胃氣實。緊爲陰。緊則脾氣強。醫乃不知而反實之。此如持實擊強。其痛也還至自傷。又如以手把刃。未有不作瘡者。甚言實實之不可也。

趺陽脉伏而澀。伏則吐逆。水穀不化。澀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

言趺陽伏澀爲關格之病也。伏則胃不宣通。澀則脾不運布。故爲是邪氣關格之病。

按前言寸口脉浮大。曰關格者。是陽氣關格之病。此趺陽脉浮澀亦曰關格者。是陰邪關格之病。故前文

曰。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而此無不得小便之文。  
也。有吐逆。大小便不通。而脉伏者。則陽熱入裏深也。  
趺陽脉大而緊者。當卽下利爲難治。

言趺陽緊大爲下利之證也。大爲邪實。緊爲寒。寒邪  
入於脾胃。當卽下利。下利則脉當微小。反緊大者。邪  
勝也。故爲難治。

趺陽脈緊而浮。浮爲風。緊爲寒。浮爲腹滿。緊爲絞痛。浮  
緊相搏。腸鳴而轉。轉則氣動。膈氣乃下。少陰脉不出。其  
陰腫大而虛也。

言趺陽緊浮爲腹滿絞痛證也。成氏曰。浮爲胃氣虛。

緊爲脾中寒。胃虛則滿。脾寒則痛。虛寒相搏。腸鳴而轉。轉則膈中之氣因而下泄也。若少陰脈不出。則虛寒之氣結於下焦。而聚於陰器。不得發泄。使陰腫大而虛浮也。

趺陽脈沉而數。沉爲實。數消穀。緊者病難治。

言趺陽沉數爲消穀之病也。沉爲實。沉主裏也。數消穀。數爲熱也。緊盛爲邪勝。故難治。

趺陽脉浮而芤。浮者衛氣衰。芤者榮氣傷。其身體瘦。肌肉錯。浮芤相搏。宗氣衰微。四屬斷絕。

言趺陽浮芤爲肌膚不濡。四屬失養之證也。體瘦則

衛衰而肌肉消甲錯則榮傷而肌肉不濡蓋榮衛俱  
衰傷則上焦之宗氣亦不運四支之屬於脾土者失  
所滋養而無力如斷絕也

趺陽脉微而緊緊則爲寒微則爲虛微緊相搏則爲短  
氣

言趺陽微緊則中氣虛寒爲短氣之證也

趺陽脉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鞭

言趺陽脉不出爲身冷膚鞭之證也脾胃者榮衛之  
根趺陽脉不出則脾氣不行而榮衛之氣不得通榮  
於外身冷者衛氣不溫也膚鞭者榮血不濡也

右經八條論趺陽脈主病。

脾胃者。人身之根本。榮衛之所從出也。故仲景於趺陽致詳焉。腎氣者。人身立命之原也。故仲景於少陰之太谿畱意焉。何今人絕不談及此也。

問曰。濡弱何以反適十一頭。師曰。五藏六府相乘。故令十一。

此總揭脉之大要。言脉得濡弱。則可以和適五藏六府也。經曰。呼吸者。脉之頭。濡弱者。軟和以滑。內經謂之有胃氣是也。五藏六府之邪。不能不相乘。如金邪乘木。水邪乘火之類。惟諸相乘中。有軟和以滑之意。

則爲易愈故濡弱可以和適十一藏脉氣也。

問曰。何以知乘府。何以知乘藏。師曰。諸陽浮數爲乘府。諸陰遲澀爲乘藏。不厭也。

右經一條。論濡弱爲脉法之要領。